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電話：+852 2846 9888
Fax傳真：+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95至199頁中國交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此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損益表、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2017年12月31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計與鑒證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職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職業判斷,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處理,且我們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下文載有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以下各項事項的資料。

我們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所述的責任,包括有關該等事項的責任。因此,我們的審計包括執行為應對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的程序。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以下事項的程序,為我們就隨附的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建設合同收入確認

貴集團的大部份收入來自採用完工百分比(POC)法核算的建設合同收入。完工百分比法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的使用，包括預期合同總收入及合同總成本。貴集團的管理層將根據所需交付及服務範疇以及完工剩餘成本等，持續重估合同總收入及總成本。此外，該等合同的收入、成本及實現毛利會因情況改變與貴集團初始估計有所差異（有時重大）。

有關建設合同收入確認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5。

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

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撥備乃根據日後可自該等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取得的現金流量確認。管理層根據客戶財務狀況、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結餘的賬齡、客戶信譽及過往支付記錄確認，確定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可收回金額，其中涉及使用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26。

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

就具有減值跡象的該等特許經營資產而言，貴集團管理層已對其進行減值測試，以確定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

該等資產的可收回金額需要貴集團就相關現金流量預測作出假設，使用現金流量折現法釐定。該等假設包括對交通流量、為特許經營資產而支付的必要的維護及運營成本以及折現率的預期。因此，可收回金額的評估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

有關特許經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4、附註3及附註18。

我們評估和測試了貴集團核算合同成本、合同收入及計算完工進度的流程的內部控制。我們取得重要建造合同，以審核重要合同條款及核實合同總收入。我們透過選取樣本，核實所產生的合同成本是否與證明文件相符。我們執行截賬檢查程序，以證實成本已於適當會計期間獲確認。我們對已發生合同成本和估計合同總成本所確定的完工百分比以及基於完工百分比法所確認的收入作出重新計算。此外，我們已就貴集團的重要建設合同毛利進行分析性覆核程序。

我們評估及測試貴集團確認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減值撥備的流程的內部控制。我們已評估與減值撥備相關的會計估計的合理性。我們透過抽查樣本追蹤詳情至證明文件，測試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結餘賬齡的準確性。我們已評估客戶是否存在對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有重大負面影響的事宜。

我們透過比較設計交通流量、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的現時營運及該等特許經營資產營運所在相關區域的發展計劃，評估及審查未來現金流量預測所採用的基準及假設。我們將往年的預測與貴集團於2017年的實際表現作比較。我們亦評估折現率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就此發出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會就其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而言，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及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有重大不符，或者似乎有重大錯誤陳述。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有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有關事實。就此而言，我們無需報告任何事項。

董事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整體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任何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全體股東（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能發現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按合理預期而錯報個別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職業判斷，保持了職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及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較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為高。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得的審計憑證，決定是否存在與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而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構成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關注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假若有關披露資料不足，則修訂我們的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包括披露資料，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相關交易及事項。
- 就貴集團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集團審計。我們對審計意見全部負責。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計劃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事項，包括我們於審計期間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倘適用）相關的防範措施。

就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而言，我們釐定哪些事項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對某件事項作出公開披露，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若有合理預期於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而造成的負面後果將會超過其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將不會在此等情況下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嚴志雄。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8年3月29日

合併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5	460,067	406,331
銷售成本		(399,630)	(351,832)
毛利		60,437	54,499
其他收入	5	3,893	3,594
其他收益淨額	5	2,369	1,634
銷售及營銷費用		(872)	(746)
管理費用		(32,647)	(28,787)
其他費用		(1,412)	(803)
營業利潤		31,768	29,391
財務收入	7	3,071	2,785
財務費用淨額	8	(11,176)	(9,714)
應佔利潤及虧損：			
– 合營企業		(294)	2
– 聯營企業		282	17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6	23,651	22,635
所得稅費用	11	(5,109)	(5,17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利潤		18,542	17,458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利潤	12	3,184	231
本年度利潤		21,726	17,689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20,943	17,210
– 非控制性權益		783	479
		21,726	17,689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4		
基本			
– 本年度利潤		人民幣1.23元	人民幣1.00元
– 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人民幣1.04元	人民幣0.99元
攤薄			
– 本年度利潤		人民幣1.23元	人民幣1.00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利潤		人民幣1.04元	人民幣0.99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本年度利潤		21,726	17,689
其他綜合收益			
於後續期間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		26	45
於後續期間將重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 年內收益／（虧損）	22	5,759	(1,078)
–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重估儲備	22	(1,647)	(324)
現金流量對沖		2	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72)	75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785)	869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扣除稅項		3,283	(410)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25,009	17,279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24,292	16,701
– 非控制性權益		717	578
		25,009	17,279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52,751	66,775
投資物業	16	2,275	2,346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7	7,230	10,676
無形資產	18	161,158	143,38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9	11,133	6,201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20	19,409	12,550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3,451	—
可供出售投資	22	25,908	21,679
持有至到期投資		104	1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6	112,710	95,558
遞延稅項資產	31	4,214	4,640
非流動資產總額		400,343	363,936
流動資產			
存貨	24	40,536	45,554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25	89,577	85,97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6	181,745	190,485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2,878	116
衍生金融工具	27	488	381
限制性銀行存款及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	28	5,124	5,9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129,197	108,720
流動資產總額		449,545	437,146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332,703	292,990
應付合約客戶款項	25	27,175	27,198
應納稅款		3,994	3,942
衍生金融工具	27	10	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82,680	99,484
退休福利債務	32	149	155
撥備	33	—	169
流動負債總額		446,711	423,954
淨流動資產			
		2,834	13,19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3,177	377,128

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03,177	377,128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9	10,545	9,45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0	178,522	173,996
遞延收入		669	1,317
遞延稅項負債	31	5,969	4,447
退休福利債務	32	1,198	1,344
撥備	33	680	—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7,583	190,558
淨資產		205,594	186,570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34	16,175	16,175
股本溢價	34	19,656	19,65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35	19,431	19,431
儲備	36	125,660	104,061
		180,922	159,323
非控制性權益		24,672	27,247
總權益		205,594	186,570

劉起濤
董事

傅俊元
董事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為權益 的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6,175	19,656	19,431	22,544*	81,517*	159,323	27,247	186,570	
本年度利潤		—	—	—	—	20,943	20,943	783	21,726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5,765	—	5,765	(6)	5,759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 重估儲備，扣除稅項		—	—	—	(1,647)	—	(1,647)	—	(1,647)	
現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2	—	2	—	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70)	—	(70)	(2)	(72)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26	—	26	—	26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727)	—	(727)	(58)	(785)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3,349	20,943	24,292	717	25,009	
宣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13	—	—	—	—	(3,145)	(3,145)	—	(3,145)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451)	(451)	
非控制性權益的減資		—	—	—	—	—	—	(590)	(59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	—	—	(10)	—	(10)	—	(10)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	—	—	—	—	—	5,341	5,341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1,018)	(1,018)	(515)	(1,533)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	36(a)	—	—	—	1,480	—	1,480	(1,480)	—	
收購子公司	40	—	—	—	—	—	—	1,372	1,372	
出售子公司	41	—	—	—	—	—	—	(6,969)	(6,969)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36(b)	—	—	—	504	(504)	—	—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36(c)	—	—	—	209	(209)	—	—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36(d)	—	—	—	367	(367)	—	—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75	19,656	19,431	28,443*	97,217*	180,922	24,672	205,594	

續／...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						非控制性權益 人民幣百萬元	權益合計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 人民幣百萬元	股本溢價 人民幣百萬元	分類為權益 的金融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6,175	19,656	19,431	21,935	69,527	146,724	22,282	169,006
本年度利潤	—	—	—	—	17,210	17,210	479	17,689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1,123)	—	(1,123)	45	(1,078)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 重估儲備，扣除稅項	—	—	—	(324)	—	(324)	—	(324)
金流量對沖，扣除稅項	—	—	—	3	—	3	—	3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75	—	75	—	75
退休福利債務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45	—	45	—	45
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815	—	815	54	869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	—	—	(509)	17,210	16,701	578	17,279
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3,079)	(3,079)	—	(3,079)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1,018)	(1,018)	(255)	(1,273)
其他分派	—	—	—	—	(5)	(5)	—	(5)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	—	—	—	—	—	(200)	(200)
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	—	—	—	—	—	4,076	4,07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	—	—	—	—	—	1,500	1,500
出售子公司	41(f)	—	—	—	—	—	(734)	(734)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36(b)	—	—	444	(444)	—	—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36(c)	—	—	377	(377)	—	—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36(d)	—	—	297	(297)	—	—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175	19,656	19,431	22,544*	81,517*	159,323	27,247	186,570

* 該等儲備賬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綜合儲備人民幣1,256.6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040.61億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除稅前利潤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3,651	22,635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3,585	287
調整：			
–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15,16	8,520	8,455
– 無形資產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17,18	1,497	1,22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79)	(1)
–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收益		142	(184)
–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	(57)	22
–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5,12	(4,002)	(511)
–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收益	5	(1,836)	(459)
– 出售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5	(43)	—
–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收益	5	(435)	(12)
– 存貨撇減		580	845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3,817	2,817
– 其他無形資產減值撥備	6	101	198
– 建造合同可預見虧損撥備		1,184	586
–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減值撥備	6	13	—
–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的股息收入		(654)	(836)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投資收益	5	(16)	(19)
– 利息收入		(3,365)	(3,093)
– 利息費用		10,643	9,628
– 衍生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	5	(98)	—
– 投資活動所產生的其他收入		(18)	—
–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9,20	(27)	(190)
– 借款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49)	1,000
		42,954	42,390
存貨增加		(4,781)	(5,6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增加		(35,176)	(38,686)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增加		(15,211)	(9,629)
限制性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063	(1,505)
退休福利債務減少		(111)	(177)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增加		55,779	47,705
撥備增加		599	16
遞延收入減少		(97)	(9)
經營產生的現金		45,019	34,466
利息收入		2,925	—
已付所得稅		(5,203)	(4,747)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42,741	29,719

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3,220)	(9,749)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增加		(868)	(962)
購買無形資產		(26,624)	(26,442)
購買投資物業		(22)	(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416	70
出售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所得款項		41	319
出售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5	5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808)	(1,423)
購買高級永續證券		—	(663)
購買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185)	(47)
購買衍生金融工具		(120)	—
收購子公司	40	(271)	(77)
向聯營企業增加投資		(2,124)	(1,788)
向合營企業增加投資		(5,740)	(3,045)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所得款項		2,414	673
非控制性權益就轉讓子公司股份支付的墊款		—	1,150
出售聯營企業所得款項		279	17
出售合營企業所得款項		98	21
出售子公司	41	3,160	1,962
已收利息		1,320	2,446
出售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8	17
持有至到期日投資到期提取所得款項		134	159
初始期限為三個月以上的定期存款變動		(270)	(1,295)
獲得政府補貼		3,290	943
向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第三方貸款		(6,945)	(1,982)
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及第三方的貸款		5,369	—
已收股息		984	1,081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45,619)	(38,70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165,773	155,32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所得款項		5,341	1,5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128,218)	(121,473)
已付利息		(13,560)	(12,763)
派付予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股息		(3,145)	(3,079)
派付予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420)	(212)
派付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的分派		(1,322)	(1,273)
關聯方的貸款		450	—
非控制性權益的注資		3,031	4,076
非控制性權益撤回注資款項		(3,621)	—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309	22,1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431	13,11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108,720	94,960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954)	644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129,197	108,72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作為其母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中交集團重組的一部份，中國交建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八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H股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A股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九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中國北京市西城區德勝門外大街85號。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基建建設、基建設計、疏浚及其他業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中交集團（於中國成立）。

子公司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子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直接	間接	主要業務
非上市－						
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港灣」)	中國及其他地區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278	50%	50%	基建建設
中國路橋工程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及其他地區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889	96.37%	3.63%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010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810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377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282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一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交一公局」)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367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二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569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路橋建設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825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投資有限公司(「中交投資」)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551	100%	－	投資控股
中交疏浚(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1,775	99.9%	0.1%	疏浚
中交第三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9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第四公路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50	100%	－	基建建設
中交隧道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507	100%	－	基建建設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子公司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區	法律實體類型	已發行普通股／ 註冊股本 (百萬元)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非上市－						
中交水運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18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公路規劃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30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第一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23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第二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28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第三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31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第四航務工程勘察設計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630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第一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56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第二公路勘察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72	100%	－	基礎設計
中國公路工程諮詢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750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基礎設施養護集團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23	100%	－	基礎設計
中交西安築路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433	54.31%	45.69%	製造築路機械
中國公路車輛機械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68	100%	－	銷售車輛配件
中和物產株式會社	日本	有限責任公司	日圓12,021	75%	－	銷售機械
中交上海裝備工程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	55%	－	港口機械維護與修理
中交機電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833	60%	40%	銷售機械
中國交通物資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234	100%	－	銷售基建材料與設備
中交財務有限公司 (「中交財務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500	95%	－	金融服務
中交國際(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中交國際」)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元2,372	100%	－	投資控股
中交建融租賃有限公司 (「中交建融」)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5,000	45%	25%	金融服務
中交投資基金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00	70%	－	基金管理
中交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13,768	9.44%	90.56%	資產管理
中交城市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中國	有限責任公司	人民幣3,150	100%	－	投資控股

年內，本集團完成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交集團香港」)轉讓上海振華重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振華重工」)29.99%的股權。於是次轉讓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振華重工16.24%的股權，而振華重工相關剩餘股權則按權益會計法列賬為聯營企業的投資。是次處置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2及41(a)。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若干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均以人民幣（「人民幣」）列值，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調整至最接近百萬元。

合併基準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如本集團獲賦予現有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財務報表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按同一報告期間編製。子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計入綜合賬目，並持續計入綜合賬目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份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制性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性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的交易及集團內部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有關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的現金流量會於綜合計算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並無失去控制權的子公司擁有權權益變動以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性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匯兌差額；並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並於損益確認的任何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本集團應佔組成部份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納以下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	披露倡議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於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闡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範圍
中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	

以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並未對該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後，已於財務報表附註38(b)作出披露。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以便財務報告之使用者評價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與非現金變動所產生的變動。

修訂本的性質及影響於下文闡述：

- (a)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以使財務報表使用者可評估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變動產生的變動。
- (b)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釐清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扣可扣減暫時差異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是否對於可扣減暫時差異轉回時可用作抵扣的應課稅溢利的來源有所限制。此外，該等修訂本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值的某些資產的情況。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可扣減暫時差額或該等修訂本範圍內的資產，故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並無任何影響。
-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修訂本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之披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第B10至B16段之披露規定除外）適用於實體於子公司、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的權益，或其於分類為持作出售或列於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合營企業或聯營企業的部分權益。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影響是由於2017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子公司分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因此毋須披露額外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財務報表中尚未採納以下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	股份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 ³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同收入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的澄清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本	投資性房地產的轉讓 ¹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	外幣交易與預付款 ¹
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²
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 ¹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的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並無強制生效日期，但可採納

有關該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更多資料（預計將適用於本集團）載述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的修訂本，闡述三大範疇：歸屬條件對計量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影響；為僱員履行與股份支付有關的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的分類；以及對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作出令其分類由現金結算變為權益結算的修訂時的會計處理方法。該等修訂本明確說明計量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時歸屬條件的入賬方法亦適用於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該等修訂本引入一個例外情況，在符合若干條件時，為僱員履行稅務責任而預扣若干金額的股份支付交易（附有淨額結算特質），將整項分類為以股本結算股份支付交易。此外，該等修訂本明確說明，倘以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的條款及條件有所修訂，令其成為以權益結算股份支付交易，該交易自修訂日期起作為以權益結算的交易入賬。於採納時，實體須應用該等修訂而無需重列過往期間，惟當彼等選擇採用所有三項修訂並滿足其他相關標準時，可允許追溯應用。本集團將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彙集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以代替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全部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將不會重列比較資料，並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確認對初期權益結餘之任何過渡性調整。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已對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影響作出詳細評估。預期影響與分類及計量及減值規定有關，概述如下：

(a) 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預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不會對其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將繼續以公允價值計量現時以公允價值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現時持有可供出售之股本投資將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原因為該等投資擬於可見未來持有，而本集團預期於其他綜合收益採納以呈列公允價值變動。倘投資獲終止確認，為股本投資於其他綜合收益記錄之收入及虧損不得重新計入損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b) 減值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以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之債務工具及並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項目之應收租金、貸款承諾及融資擔保合同須作減值，並將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或按十二個月基準或可使用基準入賬。本集團將採用簡化方式，並將根據於所有其貿易應收賬款餘下年期內之所有現金差額現值估計之可使用預期虧損入賬。此外，本集團將採用一般方法，並根據其他應收款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估計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已經確定，初步採用該準則後減值撥備將不會增加。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解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本要求於投資者與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入構成一項業務時，確認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本只對未來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先前的強制生效日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被撤銷，而新強制生效日期將於完成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之更廣泛會計檢討後釐定。然而，該等修訂現時可以採納。

二零一四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五個步驟模式，以入賬處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收入乃以可反映實體預期因轉移貨品或服務予客戶而有權換取的代價的金額予以確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入提供一個更具結構性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要求，包括分解收入總額、有關履約責任的資料、各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關鍵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所有現行收入確認要求。在首次應用該準則時須作出全面的追溯應用或修訂後的追溯採納。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修訂本旨在解決識別表現責任、委託人與代理之應用指引、知識產權牌照及過渡安排的實施行動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幫助確保於實體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更貫徹之應用及降低應用該準則之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計劃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過渡性條文確認首次採納的累計影響，作為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保留盈利期初餘額的調整。此外，本集團計劃僅將新規定應用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前尚未完成的合約。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主要包括建設承包業務及服務合約業務。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本集團的預期影響概述如下：

(a) 建造合同

建設合同的收入乃按完工進度百分比確認。本集團已判定，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工建造類合同的收入，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為對於該類合同的現行會計處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要求基本一致。

(b) 服務合約

提供勞務的收入基於交易完成的百分比確認。本集團已判定，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的服務合約的收入，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因為對於該類合同的現行會計處理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要求基本一致。

(c) 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呈列及披露要求比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更為詳細。呈列要求對現行做法做出重大變化，且明顯增加本集團財務報表所需披露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在披露方面有多處新頒佈的要求，並且本集團已評估出部分披露要求的影響將非常重大。尤其在可變對價的確定、交易價格在履約義務間的分配、在識別每一履約義務獨立價格方面做出的假設等諸多方面涉及重大估計的披露，因此本集團預期在財務報告附註方面將會擴大披露範圍。此外，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本集團將與客戶簽訂的合約中確認的收入分解為描述收入及現金流量的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如何受經濟因素影響的分類。按照上述分類標準確定的各類收入與分部報告所披露收入信息之間的關係之相關信息也會予以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六年五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常設詮釋委員會－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常設詮釋委員會－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之原則，並要求承租人須確認大部份租賃之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類事項－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金付款之負債（即租賃負債），以及代表有權於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之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之定義。租賃負債其後增加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並因支付租金付款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若干事件（例如租賃期變動，以及用於釐定未來租金付款之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導致之該等付款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將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之調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亦要求承租人及出租人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作出更多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內出租人的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的分類原則對所有租賃進行分類，並將之分為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前採用，但不得早於主體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日期。承租人在採用該準則時，可選擇完全追溯調整法或經修訂的追溯調整法。該準則之過度規定允許特定豁免。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且目前正評估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並將繼續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其合併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本澄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範圍豁免僅包括應用權益法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權益，且不包括實質上構成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投資淨額一部分的長期權益（其中尚未實施權益法）。因此，計算此類長期利益時，實體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下的減值要求）而非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只有在確認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虧損及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淨投資減值的情況下，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才應用於淨投資（包括長期權益）。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該等修訂，並使用修訂本的過渡性規定，根據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所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評估其業務模式以符合該等長期利益。本集團亦有意於採納該等修訂後，採用前期重列比較資料的寬免。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的修訂澄清實體應將物業（包括建設中或發展中物業）轉撥至或轉撥自投資物業的時間。該等修訂指明，物業的用途發生變動需要其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且有證據證明用途發生變動。單憑管理層對物業用途的意向產生變動不足以證明其用途有所變動。實體應就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初或其後產生的用途變動採用未來適用法。實體應重新評估於其首次採用該等修訂當日所持有的物業分類，並（如適用）重新分類物業以反映當日的實際情況。倘毋須採用事後確認，方可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追溯應用。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以未來適用法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2號澄清，用於確定終止確認與預付款有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並初始確認相關資產、費用或收益（或其中一部分）時的即期匯率的交易日是預付款的日期，即由於預付款而確認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的日期。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必須釐定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款的交易日。實體應以完全追溯法採用該詮釋。或者，實體可以對其適用範圍內的所有資產、費用或收益下述日期當日或之後採用未來適用法：

- (i) 實體首次採用該詮釋的報告期間期初；或
- (ii) 實體首次應用詮釋的上一報告期開始時作為比較資料在財務報表中呈列。

該詮釋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前採用，但必須進行披露。由於本集團現在的處理與該詮釋的要求一致，本集團預期對其合併財務報表不會產生任何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惟尚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續）

二零一七年六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公告第23號公告了當稅務處理涉及影響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應用的不確定性時所得稅的會計處理，且不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範圍以外的稅項或收費，也並未特別包括關於與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相關的利息和罰款的規定。該詮釋特別公告如下方面：

- (i) 實體是否單獨考慮稅務處理的不確定性
- (ii) 實體針對稅務部門核查稅務處理所做的假設
- (iii) 實體如何釐定應課稅溢利（稅項虧損）、稅基、未動用稅項虧損、未動用稅項抵免和稅率
- (iv) 實體如何考慮事實及情況變化

實體必須釐定是否考慮單獨進行各項不確定稅項處理或將一項或多項不確定稅項處理合併進行。應採用能更好預測不確定性的解決方法。詮釋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生效，惟可應用若干過渡性寬免。本集團將於其生效日期起應用詮釋。由於本集團於複雜的稅項環境下營運，應用詮釋或會對其合併財務報表及所需披露產生影響。此外，本集團可能需要建立過程及程序，以便及時取得應用該詮釋所需的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的年度改進之修訂於二零一七年三月頒佈，當中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除本集團已在本年對財務報表中採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外，本集團預期將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用相關修訂。本集團預期所有修訂均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的財務影響。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的詳情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刪除了首次採用者的短期豁免，因為豁免中的寬免已不再適用。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在聯營企業和合資企業中的投資：澄清了作為風險資本組織或其他合格實體的實體，可以在以逐項投資為基礎作出初始確認時，選擇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方式計量其對聯營企業和合資企業的投資。如果實體自身不是投資性主體，但在屬於投資性主體的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中持有權益，該實體可以在採用權益法時，選擇保留屬於投資性實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對其子公司的權益所採用的公允價值計量。對屬於投資性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在如下日期中的孰晚者單獨做出選擇：

- (i) 對屬於投資性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的初始確認日；
- (ii) 聯營或合營企業成為投資性實體；及
- (iii) 屬於投資性實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首次成為母公司。這些修訂應追溯適用。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當中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集團預期將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該等修訂預期將不會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該等修訂的詳情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該準則澄清，當實體取得共同經營業務的控制權時，其須對分階段實現的業務合併應用該等規定，並按公平值重新計量其先前於共同經營業務中持有的全部權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共同安排：該準則澄清，當實體參與而非共同控制共同經營業務時，若取得對該項共同經營業務的共同控制權，則其不重新計量其先前於該共同經營業務中持有的權益。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該準則澄清，實體於損益、其他全面收益或權益內確認股息的所有所得稅後果取決於該實體於何處確認產生可分派溢利而引致股息的原交易或事件。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且本集團對其可行使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的權力，惟並對該等政策的控制或共同控制權。

合營企業為一種聯合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可分享合營企業的淨資產。共同控制權指按合約協定共享安排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決策須經共享控制權的各方一致同意的情況下方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按本集團應佔的資產淨值減任何減值虧損後，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列賬。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後業績及其他綜合收益乃分別計入合併損益及合併其他綜合收益表。此外，當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權益內直接確認一項變動，則本集團在適當情況下會在合併權益變動表確認其應佔的變動金額。本集團與其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交易的未變現盈利及虧損按本集團應佔該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撇銷，惟未變現虧損提供已轉讓資產減值的憑證則除外。收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所產生的商譽列為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投資之一部分。

倘對聯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或對合營企業的投資成為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則不會重新計量留存權益，而是繼續按權益法將投資列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若本集團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會按公允價值計量及確認留存權益。失去對聯營企業的重大影響力或對合營企業的共同控制權時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的賬面值與留存權益公允價值加出售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當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歸類為持作出售時，則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於共同經營的權益

共同經營乃一種聯合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各方享有有關安排資產的權利及承擔負債的義務。共同控制權乃指按照合約協定共同控制一項安排，並僅在有關業務相關的決策需共同控制的各方一致同意時存在。

本集團就其於共同經營中之權益確認以下各項：

- 其資產，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持有的資產；
- 其負債，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的負債；
- 其應佔來自共同經營成果的銷售收益；
- 其應佔共同經營所產生成果的銷售收益；及
- 其開支，包括其應佔任何共同承擔的開支。

根據特定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適用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將與其於共同經營權益有關的資產、負債、收益及開支入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

除方式與權益結合法相若的同一控制下業務合併的收購外，業務合併乃採用購買法入賬。

同一控制下合併的合併會計法

同一控制下合併發生時，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合併主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猶如合併主體或業務在首次處於最終控制方的控制下就已經合併。

從最終控制方的角度，合併主體或業務的淨資產乃以現有賬面值合併。在最終控制方的權益持續的情況下，在同一控制下合併中產生的商譽或收購方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的淨公允價值超過於同一控制下合併時的收購成本的金額不予確認。

合併損益表包括每個合併主體或業務的業績，而其期間為財務報表最早的呈列日期或合併主體或業務開始受到同一控制之日起計的期間（以較短期間為準），而不考慮同一控制下合併的日期。

合併財務報表中的比較金額，已假設主體或業務於上一個報告期末或首次受到同一控制下時（以較短者為準）已合併而呈列。

交易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料產生的費用、將過往獨立的業務合併營運產生的成本等其他與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的同一控制下合併有關的成本，於發生的年度確認為費用。

非同一控制下合併的購買法

本集團採用購買法就非同一控制下的業務合併入賬。轉讓對價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即本集團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前所有者所承擔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對被收購方的控制權所發行股本權益的收購日公允價值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本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價值或被於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即於被收購方中賦予持有人在清盤時按比例分佔淨資產的現有所有權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按公允價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同條款、收購日期的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適當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的股本權益按收購日的公允價值計量，而產生的任何盈虧在損益中確認。

收購方所轉讓的任何或有對價將在收購日按公允價值確認。被歸類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有對價按公允價值計值，公允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分類為權益的或有對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於權益入賬。

商譽按成本進行初步計量，即已轉讓對價、非控股權益的確認金額及本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公允價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倘該對價及其他項目的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允價值，則於評估後的差額會於損益確認為廉價購買時的收益。

初步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檢討，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的檢討。本集團會對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由收購日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的協同效應中受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的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於隨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被分配至現金產出單位（或現金產出單位組別），而該單位內部分業務被出售，與出售業務相關的商譽於釐定出售時的收益或虧損時列入業務的賬面值。在此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根據已出售業務的相對價值及所保留現金產出單位的部分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若干衍生金融及其他工具以及股權投資。公允價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的計量參考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用切合情況的估值方法，並就此可取得足夠數據計量公允價值，盡量增加使用相關可觀察參數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參數。

在財務報表中按公允價值計量或披露的一切資產及負債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上屬重大的最低級別參數在公允價值層級中分類如下：

- 第一層 - 根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所報（未經調整）價格計算
- 第二層 - 根據估值技術計算，而該等估值技術中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
- 第三層 - 根據估值技術計算，而該等估值技術中就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

按經常性基準，對以公允價值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或當須每年就資產進行減值檢測（存貨、建設合同資產及金融資產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為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而個別資產須分開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明顯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計算。

於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按可反映幣值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現時市場評估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發生期間的損益表在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相關開支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復存在或可能已減少。倘有此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於用於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撥回，該金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原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撥回於其發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關聯人士

倘任何人士符合以下任何條件，則被認為本集團關連人士：

(a) 該人士為個人或其家庭的近親成員，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或

(b) 該人士為實體而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之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子公司及同系子公司）；
- (iii) 實體及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企業；
- (v) 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實體受(a)所識別人士控制或受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識別人士對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不包括在建工程）乃按成本減累積折舊及減任何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可使用狀態及現存地點作原定用途所產生的直接應佔成本。

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支出，如維修、保養費等，一般均會於支出該費用期間在損益表扣除。倘能達成確認支出的條件，重大檢查支出會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重要部份須於中期進行重置，本集團會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及隨之計提折舊的獨立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折舊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就此所採用的主要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可使用年期或剩餘租賃期（以較短者為準）
– 樓宇	20-40年
– 機器	5-20年
– 船舶	10-25年
– 汽車	5年
– 其他設備	2-5年

倘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各部份的成本將按合理基礎分配，而每部份將作個別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予以複議，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初始已予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時或預計其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日後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於取消確認資產年度的損益表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乃相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或待安裝的樓宇、船舶及機器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入賬，毋需計提折舊。成本包括建設的直接成本，以及於建設期間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工程建成並可使用時，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指持有以賺取租金收入及／或作資本增值的樓宇，而非內部使用用途或日常出售業務。該等物業首次按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首次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折舊虧損（如有）入賬。

折舊乃以直線法計算，按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其扣除累計減值損失後成本。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會對資產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進行複核，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的任何損益均於報廢或出售年度於損益表內確認。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為其於收購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期或無限期。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在使用經濟期限內攤銷，並且如果有迹象表明該無形資產可能減值，則評估減值。具有有限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最少於各財政年末檢討。

特許經營資產

本集團涉及若干服務特許經營安排，據此，本集團按照授權當局所訂預設條件開展建築工程（如收費高速公路及橋樑、港口），以換取有關資產的經營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服務特許經營安排，特許經營安排下的資產可列作無形資產或金融資產。如果經營者取得權利（特許權）向公共服務使用者收費，則將資產列作無形資產，如果經營者擁有無條件從授權當局就建造服務收取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的合同權利，則列作金融資產。如採用無形資產模式，則本集團會將該等特許經營安排下長期投資相關的非流動資產於財務狀況表內列作無形資產類別中的「特許經營資產」。該等特許經營資產指就其所提供的建造服務而收取的對價。於特許經營安排的相關基礎設施落成後，特許經營資產根據無形資產模式以車流量法或直線法按特許經營期攤銷。

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

單獨收購的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按歷史成本列賬。業務合併所收購的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確認。商標、專利及專有技術均有限定的可使用年期，並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入賬。攤銷乃以直線法計算，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3至17年）分攤其成本。

計算機軟件

已確認為資產的已收購計算機軟件特許權成本乃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一至十年攤銷。

研究及開發成本

新產品開發項目產生的開支僅於本集團證明在技術上能夠完成無形資產供使用或出售、有意完成及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該資產將帶來的經濟利益、具有完成計劃所需的資源且能夠可靠地計量開發期間的支出時，方會撥充資本並以遞延方式入賬。未能符合此等條件的產品開發開支概於發生時支銷。

遞延開發成本乃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及自產品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使用直線法在相關產品的商業年期內進行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租賃

凡將資產擁有權絕大部份回報及風險（不包括法定所有權）轉歸本集團所有的租約，均列作融資租賃。於融資租賃開始時，租賃資產成本乃按最低租約付款的現值撥充資本，並連同債務（不包括利息部份）一併入賬，藉以反映購買與融資情況。根據已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的土地租賃預付款）乃納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內，並按租期或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兩者中較短者折舊。有關租賃的財務成本乃於損益賬中扣除，以反映租期內的固定周期支出比率。

通過具有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收購的資產乃列作融資租賃，有關資產乃按估計可使用年期予以折舊。

凡資產擁有權即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仍歸出租方所有的租約，均列作經營租約。如本集團為出租人，則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將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表列賬。如本集團為承租人，則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租金減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優惠將以直線法於租期內自損益表扣除。

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預付土地租金在初期以成本列賬，其後於租期以直線法進行攤銷。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持有至到期投資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或於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合適）。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按公允價值加上交易成本計量，惟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一般買賣的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買賣該資產的日期）予以確認。一般買賣乃指按照一般市場規定或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以下分類：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資產及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乃為於短期內出售而購入，則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衍生工具（包括個別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惟指定為實際對沖工具（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者除外。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入賬，而公允價值淨變動則於損益表呈列為「其他收益淨額」。該等淨公允價值變動並不包括該等金融資產的任何股息或賺取的利息，有關股息或利息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一節所述政策確認。

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首次確認日期指定，惟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標準。

倘主合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與主合約密切相關及主合約並非持作交易用途或指定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主合約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入賬列作獨立衍生工具並按公允價值入賬。該等嵌入式衍生工具乃按公允價值計量，而公允價值的變動於損益表確認。倘合約條款有所變動而導致合約項下所須現金流量有重大修改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表而重新歸入其他類別，方會進行重新評估。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於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量。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任何購買折讓或溢價，包括為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財務收入」內。因貸款和應收賬款減值產生的虧損分別在損益表的財務費用和其他費用扣除。

持有至到期投資

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及有固定到期日而本集團明確打算並能夠持有至到期日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會列作持有至到期。持有至到期投資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除任何減值撥備後入賬。計算攤銷成本時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包括為屬實際利率組成部份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之「財務收入」內。減值產生的虧損於損益表之及其他費用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上市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既非持作買賣，亦非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無固定持有期限且可因流動資金需求或市況改變而出售的債務證券分類至該類別。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公允價值作後續計量，未變現盈虧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為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直至終止確認投資（累計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或釐定投資已減值（累計收益或虧損自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其他收益或虧損）為止。持有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於損益表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於損益表確認為其他收入。

當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由於(a)公允價值合理估計範圍的變化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上述範圍內各種預計的機率難以合理評估並用於估計公允價值而無法可靠計量時，該等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本集團評估近期是否有能力及意向以及是否適宜出售可供出售投資。當市場不活躍而無法出售該等金融資產時，本集團在極特殊情況下會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倘本集團管理層有意向及能力在可見將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

倘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劃分為其他類別，則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允價值為其新攤銷成本，之前於權益確認的該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剩餘投資年期在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資產剩餘年內攤銷。倘資產其後釐定為已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一般（或（如適用）部份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份）會終止確認（即自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移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逾期；或
- 本集團已根據「過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過手安排，則評估是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程度。倘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本集團將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保證之形式進行持續涉及，乃按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價值及本集團或需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於各呈報期結算日評估有否客觀跡象顯示一項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資產首次確認後出現一項或多項事件而對能可靠估計的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影響，則說明已發生減值。減值跡象可能包括單個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有重大財務困難、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減少且可計量，例如與拖欠有關的欠款或經濟狀況變動。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次對具有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評估，評估單項資產是否存在減值，或對不具有單項重要性的金融資產進行組合評估。倘本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重大與否均須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已識別減值虧損金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不包括尚未發生的未來信用損失）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採用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通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持續按已扣減賬面值累計，利率為計量減值虧損時貼現未來現金流量所使用的貼現率。倘不可能於未來實現回收且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轉至本集團，則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撥備可撇銷。

倘在隨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的金額因一項在確認減值後發生的事件增加或減少，則透過調整備抵賬增加或減少之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撇賬於日後收回，則轉回的減值虧損計入損益表的其他開支。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對於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可供出售資產已減值，其成本（已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及攤銷）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去以往已於損益表確認的減值虧損，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表確認。

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相關客觀證據包括投資的公允價值顯著或持續跌至低於成本。「顯著」乃根據投資的原始成本評定，而「持續」乃根據公允價值低於初始成本之期間確定。倘有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之差額，扣除以往於損益表確認的投資減值虧損計算）從其他綜合收益轉入損益表確認。歸類為可供出售股權投資的減值虧損不得通過損益表撥回，減值確認後公允價值的增加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

確定是否屬「顯著」或「持續」時須作出判斷。在作出判斷時，本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少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倘債務工具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會根據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標準進行減值評估，惟列賬的減值金額為按攤銷成本與當期公允價值（減過往就該投資於損益表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之間差額計量的累計虧損。日後利息收入會就該資產的削減賬面值持續累計，並按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貼現時使用的利率累計。利息收入按財務收入的一部份列賬。若其後債務工具的公允價值增加可客觀地連繫至減值虧損於損益表確認後發生的事件，該工具的減值虧損可通過損益撥回。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首次確認時視情況歸類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或指定於有效對沖中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貸款及借貸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及其他應付款、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其後按類別以下列方法計量：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倘購買該金融負債的目的為於近期出售，則該金融負債應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界定之對沖關係不被指定為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分類為持作交易用途，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的對沖工具則另作別論，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損益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向該等金融負債所扣除的任何利息。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日期且僅在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項下標準時指定。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金融負債（續）

貸款及借貸

首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其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貼現影響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入及虧損於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表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折讓或溢價，以及實際利率所包含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則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費用。

財務擔保合同

本集團作出之財務擔保合同即要求發行人作出特定付款以償付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之條款償還到期款項而招致損失之合同。財務擔保合同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為一項負債，並就作出該擔保直接產生之交易成本作出調整。於初始確認後，本集團按(i)報告期末之現有責任所須開支之最佳估計金額；及(ii)初始確認之金額減（如適用）累計攤銷（以較高者為準）計量財務擔保合同。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責任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另一項由同一借貸人提供而絕大部份條款不同的負債所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以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方式處理，而相關賬面值的差額會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有可執行的合法權利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可抵銷且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呈報。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的金融工具，在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情況下分類為權益工具：

- (i) 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其他人士，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人士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合同義務；
- (ii) 金融工具將用或可用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如為非衍生工具，該金融工具不應當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

分類為權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初始計量按公允價值扣除交易成本後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法

首次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總回報掉期及遠期股權合約。該等衍生金融工具按衍生合約訂立日期當日之公允價值初始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倘公允價值為正數，衍生工具列為資產；倘公允價值為負數，衍生工具列則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乃直接計入損益，惟現金流量對沖的有效部份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法而言，對沖分為：

- 公允價值對沖：對沖一項已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公允價值變動風險；或
- 現金流量對沖：對沖現金流量變動風險，該風險屬一項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或一項預期很可能發生的交易或尚未確認之確定承諾之外幣風險相關之特定風險；或
- 對沖一項國外業務淨投資。

在設立對沖關係時，本集團正式指定擬運用對沖會計法之對沖關係、風險管理目標及進行對沖之策略，並作出文件記錄。文件記錄包括對沖工具之確定、被對沖之項目或交易、進行對沖之風險之性質及本集團如何評估對沖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抵銷被對沖項目之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有效性。預期對沖在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方面極為有效，並按持續基準進行評估，以釐定其實際上在指定之整個財務報告期間極為有效。

符合對沖會計法之嚴格標準之對沖按以下列賬：

現金流量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的有效部份在其他綜合收益的對沖儲備內直接確認，而任何非有效部份即時在損益表內確認。

已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金額在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時（例如當被對沖金融收入或金融開支被確認或當預期銷售出現時）轉撥至損益表。倘被對沖項目乃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已在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金額轉撥至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最初賬面值。

倘對沖工具屆滿或被出售、被終止或獲行使而未被取代或作出再投資（作為對沖策略一部分），或倘將其指定為對沖獲撤銷，或該對沖已不滿足對沖會計的條件，以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之金額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保留，直至預期交易發生或外幣確定承擔執行時為止。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並非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根據對事實及情況的評估（即相關合約現金流量）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與非流動部分。

- 當目標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乃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乃與主合約的現金流量一致分類。
- 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乃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列為流動部份及非流動部份。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及產成品。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加權平均基準釐定，而產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經常開支。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截至竣工及出售所涉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物業的開發成本包括於建築期間產生的土地使用權成本、建築成本及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於竣工後，有關物業轉為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可變現淨值乃最終預期可變現的價格，減去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及預計至竣工的成本。除有關物業開發項目的建築期完成日預計將超越一般營運週期外，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分類為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現金與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成已知金額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且購買時一般具有不超過三個月短暫有效期的短期高流通投資，再扣除須於要求時償還且為本集團現金管理所包含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所持不限用途的手頭現金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等同現金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履行該責任可能導致未來資源外流，且該責任所涉金額能夠可靠估計，則確認撥備。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確認撥備的金額為預期履行責任所需未來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貼現現值隨時間增加的金額計入損益表中的財務費用。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並非於損益確認的項目的相關所得稅亦不會於損益確認，而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截至呈報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現行的詮釋及慣例，按預計可自稅務部門收回或應付稅務部門的金額計算。

編製財務報告時，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作撥備。

除下列情況外，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倘遞延稅項負債來自首次確認的商譽或非業務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時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應課稅暫時差額，倘能夠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於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暫時差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倘有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且可動用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則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資產與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首次確認資產或負債時產生的可扣稅暫時差額有關，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利潤及應課稅利潤或虧損；及
- 對於與投資子公司、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有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差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且有可用以抵銷暫時差額的應課稅利潤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可以運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相應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如可能有足夠應課稅利潤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確認相關的金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當且僅當本集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而該等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結算或收回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遞延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政府補貼

倘能合理確定將可收取政府補貼並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按公允價值確認政府補貼。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會有系統地在擬補貼成本的相應期間確認補貼為收益。

倘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公允價值計入遞延收益賬，並於有關資產估計可使用年內按等額年度分期撥至損益表，或自資產賬面價值扣除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撥至損益表。

收益確認

倘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益能夠可靠計量，則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建造合同的收益按下文「建造合同」之會計政策所詳述之完工百分比確認；
- (b) 提供服務的收益按下文「服務合約」之會計政策所詳述之完工百分比確認；
- (c) 對於貨品銷售收益，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家，而本集團參與管理的程度並不足以附帶擁有權，亦無實際控制已售出貨品時確認；
- (d)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 (e)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並採用將金融工具整個預計有效期內或較短期間（倘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及
- (f) 股息收入於確立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時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建造合同

合同收入包括協定合同金額及來自工程更改令、申索及獎金之適當金額。所產生合同成本包括直接物料、分包成本、直接勞工以及浮動及固定工程間接成本的應佔部份。

固定價格工程合同的收入乃按完工進度百分比確認，並參照至今已產生的成本佔有關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

成本加工程合同的收入乃按完工進度百分比，並參照期內產生的可收回成本加上賺取的有關費用確認，按至今已產生的成本佔有關合同估計總成本的比例計量。

如管理層預期有任何可預見虧損，會即時就此計提撥備。倘迄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按進度收取的款項，則所超逾的款額以應收合同客戶款項處理。倘按進度收取的款項超過迄今已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則所超逾的款額以應付合同客戶款項處理。

服務合約

提供勞務合約收入包括協定的合約金額。勞務成本包括直接參與提供勞務的勞工及其他人力成本以及應佔經常開支。

倘能可靠計量收入、成本及估計至完工所產生的成本，則提供勞務的收入基於交易完成的百分比確認。完工百分比參考迄今產生的成本與該交易將產生的總成本相比而定。倘合約結果無法可靠計量，則收入僅會於所產生開支可收回時確認。

一旦管理層能預計可預見未來的虧損，則會作出撥備。倘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超過就工程進度開出之賬單，餘額會以應收客戶合約工程之金額處理。倘合約就工程進度開出之賬單超過迄今產生之合約成本加已確認溢利減已確認虧損，餘額會以應付合同客戶之金額處理。

僱員福利

本集團經營多個離職後計劃，包括設定受益及設定提存退休金計劃以及離職後醫療計劃。

(a) 退休金責任

設定提存計劃指本集團向一獨立實體支付固定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即使基金持有的資產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不足以支付所有僱員有關僱員服務的福利，本集團並無法律或推定義務支付額外供款。設定受益計劃為非設定提存計劃的退休金計劃。

一般而言，設定受益計劃界定僱員將於退休時獲取的退休金福利金額，福利金額往往取決於年齡、服務年資及薪酬等一項或多項因素。於財務狀況表內就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確認的負債為設定受益債務於報告期末的現值減計劃資產的公允價值。設定受益債務由獨立精算師每年以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計算。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以到期日與有關退休金責任相若的政府債券（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的利率，按估計未來現金流出折現釐定。

過去服務成本會即時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僱員福利（續）

(a) 退休金責任（續）

利息成本淨值的計算，是將貼現率用於設定受益債務的餘額淨值。此項成本計入合併損益表的僱員福利開支。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利得及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

就設定提存計劃而言，本集團於中國（不包括香港和澳門）（「中國內地」）的全職僱員參加多項政府設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金計劃，據此，僱員根據若干計算方式享有每月支付的退休金。本集團每月按強制或合同原則向該等退休金計劃供款。本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責任。供款於產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

此外，本集團亦為其在中國內地以外若干國家或司法權區的合資格僱員參加多項設定供款退休計劃。僱員及僱主的供款按僱員薪金總額的各種百分比或固定金額及服務年限計算。

(b) 其他離職後義務

本集團向其退休僱員提供離職後醫療福利。彼等享用福利的權利的條件通常為有關員工留任至退休年齡，以及完成最低服務期。該等福利的預期成本乃以設定受益退休金計劃所用同一會計法按僱用年期計算。因按經驗調整及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的精算利得及損失，於其產生期間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內或自其他綜合收益中扣除。該等債務由合資格的獨立精算師每年進行估值。

(c) 辭退福利

辭退福利於僱員在正常退休日前被本集團終止僱用或僱員接受自願離職以換取該等福利時支付。本集團在以下日期（以較早者為準）確認辭退福利：(a) 本集團不可再撤回該等福利要約之日；及 (b) 主體確認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且涉及辭退福利付款的重組成本當日。在提出要約以鼓勵自願離職的情況下，辭退福利乃根據預期接受要約的僱員人數計量。到期日為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以上的福利按其現值折現。

(d) 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全體全職僱員均有權參加多項政府資助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本集團每月按僱員薪金若干百分比向該等基金供款。本集團就該等基金的責任以各期間應付的供款為限。

(e) 獎金計劃

支付獎金的預期成本在僱員提供服務而令本集團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且能可靠估算其責任時確認為負債。

有關獎金的負債預期在十二個月內清償，並按清償時預期應付的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摘要（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未完成資產（即需要一段較長時間方可達致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會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當資產已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不會再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在特定借貸用作未完成資產支出前暫作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益須自撥充資本的借貸成本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費用化。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借款時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股息

當末期股息經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及宣派後，則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

由於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予董事權力宣派中期股息，中期股息之擬派及宣派乃同步進行。故此，中期股息於擬派及宣派後即時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列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自行選擇功能貨幣，而各公司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各自的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進行的外幣交易初次按交易日的匯率以彼等各自功能貨幣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功能貨幣於呈報期末的匯率換算。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以首次交易日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以計量公允價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入或虧損與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產生的收入或虧損確認方式一致，即公允價值收入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之項目之匯兌差額亦相應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確認。

若干海外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功能貨幣為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該項海外業務之其他綜合收益組成部分會在損益表中確認。

因收購外國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資產與負債賬面值的公允價值調整作為外國業務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子公司之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之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子公司整年經常產生之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之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於報告期末之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呈報金額及其相應披露，以及或有負債披露之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之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對未來受影響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該等涉及估計者外，管理層已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之款額有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釐定結構化實體的控制權

本集團投資數間結構化實體，而該等主體主要從事基礎建設投資活動。根據合併基礎以及附註2.1和附註2.4所載會計政策作出的評估，本集團合併所控制的若干結構化實體。本集團擁有聯合控制權的結構性實體的投資，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對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的投資入賬列作合營企業。透過風險投資機構、共同基金、信託公司及包括投資屬性的保險基金等類似實體間接持有的權益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入賬列作其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開展評估時涉及判斷。若該等合營企業及其他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獲合併，本集團的淨資產、收入及利潤將受到影響。

管理層按照附註2.1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斷本集團是否控制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擔任多個結構化實體的管理人，亦於該等實體中擁有權益。判斷是否控制此類結構化主體，本集團主要評估其所享有的對結構化主體的整體經濟利益（包括直接持有產生的收益以及預期管理費）以及對結構化主體的決策權範圍。

有關本集團於其中擁有權益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的進一步披露載於附註23。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優先股等若干金融工具因滿足以下條件，被分類為權益：

- (i) 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予其他人士，或在潛在不利條件下與其他人士交換金融資產或負債的合同義務；
- (ii) 金融工具將用或可用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如為非衍生工具，該金融工具不應當包括交付可變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的合同義務；如為衍生金融工具，該金融工具只能通過以固定數量的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交換固定金額的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進行結算。

進一步詳情於附註35和37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

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存在重大風險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重大調整的其他主要估計不確定因素來源在下文論述。

建造合同

個別合同的收入均按完工百分比法（須由管理層作出估計）確認。由於建設及疏浚業務的特性，訂立工程合同的日期與工程完成的日期通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

於合同進行過程中，本集團進行複核及修訂各合同預算中的合同收入及合同成本的估計，並定期複核合同的進度。本集團亦依據合同條款對客戶的付款進度進行監控，並且定期評估客戶信譽。如有情況可能導致客戶就其全部或部份付款違約或無法履行合同條款所規定義務，則本集團將重估有關合同的結果，並可能對相關的預計金額進行修正。該修正將於管理層知曉導致該等修正的情況的期間於合併損益表中確認。

特許經營資產的減值評估

本集團經營特定特許經營資產，且依據於附註2.4中所述的會計政策，如事件或情況變化引致特許經營資產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則對其進行減值複核。

特許經營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依據使用價值方法釐定。使用價值的計量基於對交通流量和其他收入所產生的現金流量之估計（扣減為特許經營資產而支付的必要的維護及運營成本）以及折現率。

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本集團就特許經營資產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2.99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8億元）的累計減值。進一步詳情於附註18中披露。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乃主要根據現行市況及過往經驗進行評估，並會考慮過往到期情況、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及就未償還債項取得的擔保（如有）。本集團定期檢討減值是否足夠。若有關假設及估計出現任何變動，將須修訂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6中披露。

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減值

本集團遵循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指引確定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是否發生減值。有關確定須作出重大判斷。於作出判斷時，本集團評估的因素包括該投資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年限和程度。就並非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上市投資而言，本集團評估被投資方的財務健康狀況及短期業務展望，包括行業及分部表現、技術變化及經營及融資現金流量等因素。

如果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值的情形被認為是嚴重且持續性的，本集團將於已減值可供出售投資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轉撥至合併損益表內。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本集團就可供出售權益投資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1.92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42億元）的累計減值。進一步詳情於附註22中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性（續）

商譽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減值須要估計獲分配有關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使用值。計算使用值須要管理層對預期可自現金產生單位獲得的未來現金流量以及適合計算所得現值的折現率作出估計。倘實際現金流量較預期為少，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損失。

基於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本集團就商譽於損益內確認人民幣0.5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50億元）的累計減值。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18中披露。

所得稅

本集團在中國及其他司法轄區均須繳納所得稅。釐定全球的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釐定並不確定。倘該等事件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期間的當期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倘管理層認為未來很有可能出現應課稅利潤，並可用作抵銷暫時性差異或稅項虧損，則確認與若干暫時性差異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與原定估計有差異時，則該等差異將會於估計改變期間內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稅項的確認。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3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不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乃採用估值方法釐定。本集團按其判斷選擇多種方法，並主要根據於各報告期末的當時市況作出假設。然而，若合理公允價值的估計幅度過於寬泛足以令管理層認為無法可靠計量公允價值，則該等金融工具將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列賬。進一步詳情於附註47中披露。

退休金福利

設定受益退休金債務的現值取決於多項按精算基準計算的因素，採用多個假設予以釐定。用以釐定退休金成本（收入）淨額的假設包括折現率。該等假設的任何變動均將影響退休金債務的賬面值。本集團於各個年底釐定適當的折現率。在釐定適當折現率時，本集團會考慮按用以支付福利的貨幣計值且年期與相關退休金負債的年期相若的政府債券的利率。退休金債務的主要假設和折現率的敏感度分析載於附註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在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將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剩餘價值計算。管理層定期對可使用年期和剩餘價值進行評估，以確保折舊方法及折舊率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經濟利益變現模式一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可使用年期的會計估計乃基於過往經驗並經考慮預期的技術更新而作出。當可使用年期與先前的估計年期有差別，管理層將調整估計可使用年期。下一個財政期間的實際結果可能與根據過往經驗作出的估計有所不同，從而導致須對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進一步詳情披露於附註1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管理層已根據經由總裁辦公會審閱用以分派資源予經營分部及評估其表現的報告確認經營分部。

總裁辦公會從服務和產品等業務考慮經營分部。管理層評估以下四個經營分部的表現：

- (a) 港口、道路、橋梁及鐵路基建建設（「建設分部」）；
- (b) 港口、道路及橋梁基建設計（「設計分部」）；
- (c) 疏浚（「疏浚分部」）；及
- (d) 其他（「其他分部」）。

誠如附註12所披露，振華重工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被出售，因此，裝備製造業務不再是本集團的業務分部。原裝備製造業務分部中的其他業務將轉到本集團其他分部。

總裁辦公會根據營業利潤（不包括未拆分收入或成本）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向總裁辦公會提供的其他資料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

經營分部間銷售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使用的售價條款進行。向總裁辦公會報告來自第三方的收入乃按與合併損益表所載者一致的方式計量。

職能單位的經營開支應分配給身為該單位所提供服務主要使用者的相關經營分部。不可撥予某特定經營分部的共享服務的經營開支及總部開支列入未拆分成本。

分部資產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投資物業、無形資產、存貨、應收款項、應收合同客戶款項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可供出售投資、持有至到期投資、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本公司總部及本公司的子公司中交財務公司的資產。

分部負債主要包括應付款項及應付合同客戶款項，惟不包括遞延稅項負債、借款及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本公司總部及中交財務公司的負債。

資本性支出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5）、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7）、投資物業（附註16）及無形資產（附註18）的添置。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業務總收入	410,014	26,965	34,108	9,546	(20,566)	460,067
分部間收入	(13,540)	(3,940)	(1,739)	(1,347)	20,566	—
收入	396,474	23,025	32,369	8,199	—	460,067
分部業績	25,846	3,207	2,766	(50)	83	31,852
未拆分收益						(84)
營業利潤						31,768
財務收入						3,071
財務費用淨額						(11,176)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2)
除稅前利潤						23,651
所得稅費用						(5,109)
本年度利潤						18,542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5,944	210	1,026	118	—	7,298
攤銷	1,234	43	47	52	—	1,376
存貨撇減	109	—	—	55	—	164
建造合同可預見虧損撥備	915	2	193	—	—	1,1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2,254	259	416	551	—	3,480
特許經營資產減值撥備	101	—	—	—	—	101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撥備	13	—	—	—	—	13
資本性支出	42,545	481	1,654	1,107	—	45,787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部業績及合併財務報表所包含的其他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分部業務總收入	357,158	26,328	30,282	7,678	(15,115)	406,331
分部間收入	(8,108)	(4,414)	(1,486)	(1,107)	15,115	—
收入	349,050	21,914	28,796	6,571	—	406,331
分部業績	23,604	3,203	2,740	525	(729)	29,343
未拆分收益						48
營業利潤						29,391
財務收入						2,785
財務費用淨額						(9,714)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173
除稅前利潤						22,635
所得稅費用						(5,177)
本年度利潤						17,458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	5,992	182	969	127	—	7,270
攤銷	1,014	34	38	36	—	1,122
存貨撇減	44	—	—	(2)	—	42
建造合同可預見虧損撥備	383	—	—	—	—	3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1,360	240	605	398	—	2,603
特許經營資產減值撥備	198	—	—	—	—	198
資本性支出	41,636	440	1,674	353	—	44,10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提供予總裁辦公會有關總資產及總負債的金額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的方式計量。該等資產及負債按與其相關的經營分部呈列。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587,900	31,103	70,956	41,688	(38,134)	693,51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133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409
未拆分資產						125,833
總資產						849,888
分部負債	338,461	21,335	33,081	5,084	(37,827)	360,134
未拆分負債						284,160
總負債						644,29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與實體資產及負債調節如下：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負債	693,513	360,134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133	—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409	—
未拆分：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4,214	5,969
應納稅款	—	3,994
即期借款	—	82,680
非即期借款	—	178,522
可供出售投資	25,908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04	—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29	—
衍生金融工具	488	10
現金及其他總部資產／總部負債	88,790	12,985
總計	849,888	644,29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建設 人民幣百萬元	設計 人民幣百萬元	疏浚 人民幣百萬元	裝備製造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抵銷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	533,411	25,606	65,878	58,884	33,327	(32,673)	684,433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6,201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2,550
未拆分資產							97,898
總資產							801,082
分部負債	291,024	18,284	28,919	15,049	1,303	(31,964)	322,615
未拆分負債							291,897
總負債							614,51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部資產及負債與實體資產及負債調節如下：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分部資產／負債	684,433	322,615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6,201	—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2,550	—
未拆分：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	4,640	4,447
應納稅款	—	3,942
即期借款	—	99,484
非即期借款	—	173,996
可供出售投資	21,679	—
持有至到期投資	131	—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6	—
衍生金融工具	381	16
現金及其他總部資產／總部負債	70,951	10,012
總計	801,082	614,51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中國內地	354,095	335,368
其他地區 (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105,972	70,963
	460,067	406,331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位置呈列。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來自中國內地以外的個別國家或地區的部分收入所佔比重不大。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	205,176	206,746
其他地區 (主要包括澳大利亞、非洲、中東及東南亞的國家)	18,238	16,431
	223,414	223,177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呈列，且不包括金融工具、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內地以外的個別國家或地區的部分非流動資產所佔比重不大。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概無向單一客戶提供服務或銷售 (包括向據悉與該客戶受同一控制的企業實體提供的服務或銷售) 產生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收入指建造合同合約收入的適當部份；提供服務的價值；所售貨品的已開票淨值，扣除退貨撥備及貿易折扣，且不含集團內部交易。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收入		
建設	410,014	357,158
設計	26,965	26,328
疏浚	34,108	30,282
其他	9,546	7,678
分部間對銷	(20,566)	(15,115)
	460,067	406,331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	859	667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 上市權益證券	612	666
– 非上市權益投資	18	153
政府補貼	581	413
銷售廢料及材料的收入	20	19
衍生金融工具的股息收入	98	—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的收入	16	19
其他（主要包括諮詢服務收入，物業管理收入及運輸收入）	1,689	1,657
	3,893	3,594
其他收益淨額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1,836	4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收益	68	1
出售子公司收益	775	511
出售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收益	435	12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7	(22)
衍生金融工具（虧損）／收益：		
– 遠期外匯合同	(137)	155
匯兌差額淨額	(708)	518
出售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收益	43	—
	2,369	1,63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	118,443	101,849
商品銷售成本	9,246	10,919
分包成本	164,558	143,609
僱員福利開支：		
– 薪金、工資及花紅	24,293	22,064
– 退休金成本 – 設定提存計劃	3,232	2,841
– 退休金成本 – 設定受益計劃	149	30
– 住房福利	1,611	1,448
– 福利、醫療及其他開支	13,651	11,112
	42,936	37,495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付款額	13,189	13,788
營業稅及其他交易稅項	1,650	4,525
燃料	3,808	3,572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折舊	7,298	7,270
無形資產攤銷	1,094	883
土地租賃款項攤銷	282	239
研究及開發成本	7,885	7,046
維修及保養費	2,446	1,937
運輸成本	282	369
水電費	1,401	1,246
保險	1,335	1,128
審計師酬金	25	26
存貨撇減	164	42
建造合同可預見虧損撥備	1,110	38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撥備	3,480	2,603
特許經營資產減值撥備	101	198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撥備	13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財務收入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		
– 銀行存款	1,070	613
– 建設移交項目利息	1,201	1,567
– 其他	800	605
	3,071	2,785

8. 財務費用淨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財務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所產生的利息費用	12,166	11,450
減：資本化利息費用	(2,680)	(2,917)
利息費用淨額	9,486	8,533
分為：		
– 銀行借款	7,314	6,513
– 其他借款	116	130
– 公司債券	1,175	1,091
– 債券	121	140
– 非公開債務工具	505	541
– 融資租賃負債	61	118
– 其他	194	—
	9,486	8,533
匯兌差額淨額	(149)	387
其他	1,839	794
	11,176	9,71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財務費用淨額（續）

建設及收購合資格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資本化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份。加權平均資本化比率為每年4.62%（二零一六年：4.15%），即用於為合資格資產融資的借款成本。本年度資本化利息費用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應收合約客戶款項	(90)	(84)
存貨	(357)	(433)
特許經營資產	(1,273)	(1,560)
在建工程	(99)	(69)
長期應收款項	(861)	(771)
	(2,680)	(2,917)

9. 董事及監事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年內董事及監事的薪酬披露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75	318
其他薪酬：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888	1,992
表現相關花紅	3,139	2,939
退休金計劃供款	406	282
	6,433	5,213
	6,708	5,531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劉章民先生(i)	55	109
梁創順先生(i)	147	106
黃龍先生	60	103
鄭昌泓先生(i)	5	—
魏偉峰先生(i)	8	—
	275	318

(i) 劉章民先生及梁創順先生已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鄭昌泓先生及魏偉峰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概無其他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二零一六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監事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表現相關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執行董事				
劉起濤先生	227	550	50	827
陳奮健先生	227	550	50	827
傅俊元先生	207	481	51	739
陳雲先生(i)	207	495	51	753
	868	2,076	202	3,146
非執行董事				
劉茂勛先生	—	—	—	—
齊曉飛先生(ii)	—	—	—	—
	—	—	—	—
監事				
甄少華先生(iii)	207	481	51	739
李森先生(iii)	573	182	51	806
王永彬先生	620	200	51	871
姚彥敏先生	620	200	51	871
	2,020	1,063	204	3,287
	2,888	3,139	406	6,433
二零一六年				
執行董事				
劉起濤先生	215	678	47	940
陳奮健先生	215	678	47	940
傅俊元先生	196	598	47	841
	626	1,954	141	2,721
非執行董事				
劉茂勛先生	—	—	—	—
	—	—	—	—
監事				
甄少華先生	196	585	47	828
王永彬先生	585	200	47	832
姚彥敏先生	585	200	47	832
	1,366	985	141	2,492
	1,992	2,939	282	5,213

(i) 陳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選為董事會執行董事。

(ii) 齊曉飛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獲選為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i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二日，甄少華先生退任監事會主席，而李森先生獲選為監事會主席。

年內，本公司並無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放棄任何酬金，本公司並無支付任何酬金予各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層作為促使彼等加盟或在加盟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五名最高酬金僱員

上文附註9披露的董事酬金並未包括付予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酬金人士的酬金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979	1,738
表現相關花紅	4,969	6,560
退休金計劃供款	428	172
	8,376	8,470

薪酬介乎下列範圍的上述最高酬金僱員人數如下：

	員工人數（人）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301,000元至人民幣1,734,000元）	3	4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1,734,001元至人民幣2,168,000元）	2	1
	5	5

11. 所得稅

本集團大多數成員公司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根據各成員公司於本年度按相關中國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的應課稅收入以25%（二零一六年：25%）的法定所得稅率計提撥備，但獲豁免繳稅或享有15%（二零一六年：15%）優惠稅率的本公司若干子公司除外。

本集團若干成員公司須繳納香港利得稅，香港利得稅乃按本期間的估計應課稅利潤以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以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當期		
– 中國企業所得稅	4,269	4,591
– 其他	993	865
	5,262	5,456
遞延	248	(22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5,109	5,177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本年度稅項費用總額	401	56
	5,510	5,23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 所得稅（續）

使用本公司及其多數子公司經營所在司法轄區之法定稅率計算之除稅前利潤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23,651		22,635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3,585		287	
	27,236		22,922	
按中國法定稅率25%計算的稅項（二零一六年：25%）	6,809	25.0	5,730	25.0
中國土地增值稅	209	0.8	240	1.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7)	0.0	(48)	(0.2)
毋須課稅收入	(659)	(2.4)	(295)	(1.3)
研發支出加計扣除	(449)	(1.7)	(359)	(1.6)
不可作稅務抵扣的費用	288	1.0	345	1.5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稅項虧損	(444)	(1.6)	(249)	(1.1)
過往期間已動用的暫時差額	(15)	(0.1)	(60)	(0.3)
未確認的暫時差額	356	1.3	167	0.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191	4.4	1,076	4.7
適用於若干國內及海外子公司的稅率差異的影響	(1,769)	(6.5)	(1,314)	(5.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支出	5,510	20.2	5,233	22.8
按實際稅率計算之持續經營業務稅項支出	5,109	21.6	5,177	22.9
按實際稅率計算之已終止經營業務稅項支出	401	11.2	56	19.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與中交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中國港灣同意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振華重工的1,316,649,346股普通股股份，佔振華重工已發行總股本的29.99%。振華重工之股權轉讓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原裝備製造業務分部中其他業務計入本集團的其他分部，且振華重工被分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振華重工本年度的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1,728	24,348
抵銷分部間收入	(1,219)	(707)
	20,509	23,641
銷售成本	(18,476)	(20,948)
抵銷分部間成本	1,219	707
	(17,257)	(20,241)
其他收入	265	206
其他收益淨額	177	272
銷售及營銷費用	(121)	(100)
管理費用	(2,173)	(1,973)
其他費用	(142)	(72)
財務收入	293	308
財務費用淨額	(1,232)	(1,77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利潤及虧損	39	17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358	287
出售一間子公司盈利	3,227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除稅前利潤	3,585	287
所得稅：		
– 與除稅前利潤相關	(92)	(56)
– 與出售一間子公司盈利相關	(309)	—
	(401)	(56)
本年度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	3,184	231
以下人士應佔：		
– 母公司所有者	3,030	110
– 非控制性權益	154	121
	3,184	23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終止經營業務（續）

振華重工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1,332	1,658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淨額	(1,682)	(726)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淨額	2,577	152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淨額	(50)	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177	1,159
每股盈利：		
– 基本，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0.19元	人民幣0.01元
– 攤薄，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0.19元	人民幣0.01元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3,030	110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16,175	16,175

13. 股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4190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19444元）	3,913	3,145

本年度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以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16,174,735,425股（二零一六年：16,174,735,425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基本盈利根據以下各項計算：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百萬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7,913	17,100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	3,030	110
	20,943	17,210
減：永續中期票據的利息（人民幣百萬元）(i)	(300)	(300)
優先股的股息（人民幣百萬元）(ii)	(718)	(718)
	19,925	16,192
以下人士應佔：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人民幣百萬元）	16,895	16,082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人民幣百萬元）	3,030	110
	19,925	16,192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股數（百萬股）	16,175	16,175
每股基本盈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元）	1.04	0.99
–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每股人民幣元）	0.19	0.01
	1.23	1.00

- (i)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發行的中期票據（「中期票據」）應歸類為利息可遞延並累積至以後期間支付的權益工具。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金額時，將該等中期票據自本年度已經發生的利息人民幣3億元從盈利中予以扣除。
- (ii)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發行的優先股應歸類為股息可遞延但不累積至以後期間支付的權益工具。由於觸發強制性分派條件，故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盈利時，需從盈利中扣除優先股股息人民幣7.18億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發行具有攤薄效應的普通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成本	22,380	30,378	48,916	10,903	10,160	122,737
累計折舊及減值	(5,983)	(17,682)	(24,125)	(8,172)	—	(55,962)
賬面淨值	16,397	12,696	24,791	2,731	10,160	66,775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6,397	12,696	24,791	2,731	10,160	66,775
增加	90	3,972	1,804	2,681	3,652	12,199
出售	(93)	(24)	(183)	(52)	(130)	(482)
收購子公司	44	51	15	66	247	423
出售子公司	(8,200)	(1,908)	(7,175)	(71)	(2,001)	(19,355)
轉撥至／（轉撥自）在建工程	1,920	556	3,085	39	(5,600)	—
轉撥至投資物業	—	—	—	—	(130)	(130)
轉撥自投資物業	89	—	—	—	—	89
轉撥自存貨	23	—	—	—	1,651	1,674
年內折舊撥備	(801)	(3,233)	(2,252)	(2,140)	—	(8,426)
匯兌調整	(1)	(14)	(17)	16	—	(1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9,468	12,096	20,068	3,270	7,849	52,751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2,761	26,634	41,248	12,146	7,849	100,638
累計折舊及減值	(3,293)	(14,538)	(21,180)	(8,876)	—	(47,887)
賬面淨值	9,468	12,096	20,068	3,270	7,849	52,75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土地及樓宇 人民幣百萬元	機器 人民幣百萬元	船舶及汽車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159	27,681	46,365	10,783	13,192	119,180
累計折舊及減值	(5,466)	(15,320)	(22,623)	(7,798)	—	(51,207)
賬面淨值	15,693	12,361	23,742	2,985	13,192	67,97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5,693	12,361	23,742	2,985	13,192	67,973
增加	491	2,745	1,057	2,167	4,461	10,921
出售	(12)	(136)	(91)	(127)	(154)	(520)
出售子公司	(118)	(6)	(224)	(16)	(2,819)	(3,183)
轉撥至／(轉撥自) 在建工程	1,202	745	2,438	16	(4,401)	—
轉撥至投資物業	(324)	—	—	—	(119)	(443)
轉撥自投資物業	153	—	—	—	—	153
年內折舊撥備	(719)	(3,095)	(2,248)	(2,296)	—	(8,358)
匯兌調整	31	82	117	2	—	232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6,397	12,696	24,791	2,731	10,160	66,775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2,380	30,378	48,916	10,903	10,160	122,737
累計折舊及減值	(5,983)	(17,682)	(24,125)	(8,172)	—	(55,962)
賬面淨值	16,397	12,696	24,791	2,731	10,160	66,77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的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以船舶及機器的賬面值計）為人民幣19.74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1.68億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物業、廠房及設備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58億元）（附註30(d)及42(b)）。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2,346	2,045
增加	22	108
轉撥自物業、廠房及設備	130	443
轉撥自存貨	267	—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89)	(153)
出售子公司	(301)	—
年內折舊撥備	(94)	(97)
其他	(6)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275	2,34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乃基於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的估值計算。

位於中國內地的投資物業主要根據收益法進行估值，計及主要自現有租約及／或於現有市場中可取得的物業租金收入淨額，並就租約的可復歸潛在收入作出適當的考慮，再將該租金收入淨額按適當的資本化比率資本化以釐定公允價值。該等用作商業用途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0.01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5.57億元），處於使用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第三層）（包括未來租金流入、折現率及資本化比率等）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其他位於內地作住宅用途的投資物業乃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採用比較法估值。該方法以廣泛接納的市場交易為最佳指標，並預先假定該市場上的相關交易可申延至推斷同類物業的價值，惟須受多種因素的限制。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8.06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78億元），處於使用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第二層）（包括可資比較市場價格）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位於中國內地以外的投資物業主要參考可資比較市場交易採用比較法估值。該等物業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3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23億元），處於使用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第二層）（包括可資比較市場價格）的公允價值計量類別內。

投資物業乃根據經營租賃租賃予第三方，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3(a)。

17.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10,676	10,036
增加	769	1,198
出售	(10)	(2)
出售子公司	(3,891)	(317)
於年內攤銷	(283)	(239)
滙兌調整	(3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7,230	10,67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6.28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22億元）的若干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0(d)及42(b)）。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無形資產

	特許經營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商標、專利 及專有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136,805	5,210	945	321	99	143,380
增加	34,173	—	4	194	13	34,384
收購子公司	13	406	416	13	6	854
出售子公司	(15,682)	(266)	(16)	(13)	—	(15,977)
出售	—	—	(3)	(1)	(2)	(6)
年內攤銷撥備	(1,013)	—	(60)	(97)	(44)	(1,214)
年內減值	(101)	—	—	—	—	(101)
匯兌調整	(238)	76	—	—	—	(162)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957	5,426	1,286	417	72	161,15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6,553	5,476	1,501	806	287	164,623
累計攤銷及減值	(2,596)	(50)	(215)	(389)	(215)	(3,465)
賬面淨值	153,957	5,426	1,286	417	72	161,158
	特許經營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商譽 人民幣百萬元	商標、專利 及專有技術 人民幣百萬元	計算機軟件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成本， 扣除累計攤銷及減值	134,056	6,016	913	235	125	141,345
增加	32,805	—	46	169	12	33,032
出售子公司	(18,371)	(1,080)	—	(5)	—	(19,456)
轉撥	(10,634)	—	—	—	—	(10,634)
年內攤銷撥備	(853)	—	(14)	(78)	(38)	(983)
年內減值	(198)	—	—	—	—	(198)
匯兌調整	—	274	—	—	—	27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6,805	5,210	945	321	99	143,38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8,787	5,260	1,155	631	270	146,103
累計攤銷及減值	(1,982)	(50)	(210)	(310)	(171)	(2,723)
賬面淨值	136,805	5,210	945	321	99	143,38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 無形資產（續）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特許經營資產為建設、經營及移交（「BOT」）服務特許經營安排資產，主要為位於中國內地的收費公路。倘若干特許經營項目已投入運營，相關特許經營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1,257.15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21.95億元）。倘相關項目仍在施工中，其特許經營資產的成本為人民幣282.42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65.92億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對建設分部內的一項特許經營資產（一條收費公路）的減值測試，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累計減值人民幣2.99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8億元）。該特許經營資產歷經虧損且車流量低於預期，其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值前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1.88億元。該特許經營資產的可回收金額為人民幣18.89億元，基於使用價值方法確定，其現金流預測基於財務預算。該現金流預測採用的稅前折現率為6.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196.0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28.60億元）的若干特許經營資產已獲質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0(d)及42(b)）。

商譽減值測試

商譽分配至按有關經營分部的獨立收購組別識別的本集團現金產出單元。本集團的商譽主要與以下收購組別有關：

- (a) 計入建設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四月收購John Holland Group Pty Limited（「John Holland」）的100%股權而產生；
- (b) 計入其他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八月收購Friede Goldman United, Ltd.（「F&G」）的100%股權而產生；及
- (c) 計入設計分部的商譽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收購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的80%股權而產生。

各收購組別商譽分配概要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John Holland (i)	4,878	4,803
F&G	245	245
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	252	—
其他	51	162
	5,426	5,210

- (i) 就與John Holland有關的商譽而言，可收回金額依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使用價值的計量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政預算的除稅前現金流量預測計算。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以2.5%的估計增長率推定。增長率並未超出John Holland運營所屬相關行業的長期平均增長率。

主要假設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收入（年增長率%）(a)	2.5%	2.7%
除稅前折現率(b)	19.3%	19.6%

- (a) 收入增長率為五年預測期的平均年增長率，乃根據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得出。

- (b) 所使用的折現率為除稅前，反映有關收購組別的特定風險。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根據就分配予John Holland的商譽作出的評估確認任何減值。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6,201	1,967
增加	5,740	3,045
出售	(96)	(11)
應佔損益淨額	(272)	26
股息分派	(42)	(29)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的於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124	1,200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	(239)	—
因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增加而轉變為子公司	(256)	—
應佔合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24)	3
其他	(3)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33	6,201

董事認為，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屬單項重大的合營企業。本集團的所有合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因此股份並無提供市場報價。

本集團與合營企業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以及向合營企業提供的擔保於財務報表附註45(b)及(c)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12,550	10,622
增加	2,124	1,788
出售	(249)	(15)
應佔損益淨額	299	164
股息分派	(205)	(141)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的於聯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5,884	60
因出售子公司而產生	(194)	—
因於聯營企業的權益增加而轉變為子公司	(753)	—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46)	72
其他	(1)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409	12,550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振華重工29.99%的股權。是次轉讓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振華重工16.24%的股權，而振華重工相關剩餘股權則按權益會計法列賬為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董事認為，除振華重工外，概無對本集團而言屬單項重大的聯營企業。

下表闡述與於振華重工投資賬面金額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的調節有關的財務資料概要：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32,294
流動資產	35,226
總資產	67,520
流動負債	(40,861)
非流動負債	(9,830)
總負債	(50,691)
非控制性權益	(1,817)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15,012
調整至本集團於聯營企業的權益：	
本集團擁有股權比例（%）	16.24%
本集團應佔聯營企業的淨資產份額，剔除商譽	2,438
收購產生的商譽（減去累計減值）	1,911
投資賬面價值	4,349
投資公允價值	4,349

下表闡述本集團單項並不重大的聯營企業的財務資料匯總：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佔聯營企業本年度利潤	299	164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46)	72
應佔聯營企業綜合收益總額	253	236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總賬面值	15,060	12,550

本集團的所有聯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入賬，因此除振華重工外，股份並無提供市場報價。

本集團與聯營企業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付賬款結餘以及向聯營企業提供的擔保於財務報表附註45(b)及(c)內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權益投資	119	116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6,210	—
	6,329	116
減：非即期部分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權益投資	3,451	—
即期部分	2,878	116

本集團將上述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權益投資歸類為持作交易用途，並於首次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2.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上市及非上市權益投資，按公允價值（附註b）		
– 中國內地	22,499	16,913
– 香港	705	1,967
非上市權益投資，按成本（附註c）	2,648	2,300
其他非上市投資，按公允價值	56	499
	25,908	21,679

- (a)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可供出售投資之收益（扣除稅項）為人民幣57.59億元（二零一六年：虧損人民幣10.78億元），而收益（扣除稅項）人民幣16.47億元（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3.24億元）於處置時由其他綜合收益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 (b) 該等證券主要為已上市並可在股票市場買賣的發起人股份，其中概無證券於報告期末仍受買賣限制所限。該等證券的公允價值乃按照於報告期末的市場報價計算。
- (c) 管理層認為非上市權益投資的合理公允價值估計範圍很寬泛，而多個估計的可能性無法合理評估。因此，該等金融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本集團管理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

本集團主要透過金融投資參與結構化實體。該等結構化實體一般透過融資購買資產。本集團依據是否對該等結構化實體存在控制，以確定是否將其納入合併入賬範圍。非合併結構化實體包括私募基金、單位信託基金、信託產品及資產管理計劃等。該等結構化實體的性質及目的是進行基建投資活動。該等結構化實體乃透過向投資者發行投資單位進行融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持有本集團或第三方金融機構發起的投資結構化實體享有的權益在本集團相關投資項目的最大損失風險敞口及賬面值列示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賬面值	最大損失風險敞口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451	3,451	—	—
於聯營企業及合營企業權益	8	8	520	520
可供出售投資	27	27	902	902
	3,486	3,486	1,422	1,422

二零一七年，本集團從本集團發起的非合併結構化實體獲取的管理費、手續費及業績報酬為人民幣0.8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60億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非合併結構化實體之間概無訂立協定性流動性安排、擔保或其他承擔（二零一六年：無）。

24. 存貨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原材料	12,520	14,166
在製品	1,004	5,240
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附註b）	22,957	21,645
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附註c）	2,975	3,916
產成品	1,080	587
	40,536	45,554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0.13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9.45億元）的若干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及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已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貸款（附註30(d)及42(b)）。

(b) 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包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土地使用權	11,682	10,990
建設成本	9,982	9,500
資本化之財務費用	1,293	1,155
	22,957	21,645

所有預期將於本集團的正常業務運作周期內完工的發展中物業均計入流動資產項下。

(c) 預計於一年後收回的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的金額為人民幣12.53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26億元）。剩餘金額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在建合同工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合同客戶總款項	89,577	85,973
應付合同客戶總款項	(27,175)	(27,198)
	62,402	58,775
迄今所產生的合同成本加已確認利潤減已確認虧損	1,314,536	1,672,296
減：按進度結算款項	(1,252,134)	(1,613,521)
	62,402	58,775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a）	80,187	93,071
減值	(10,881)	(9,882)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69,306	83,189
質量保證金	64,392	55,762
長期應收款項	92,943	80,043
預付款項	16,290	19,103
按金	20,753	22,046
其他應收款	30,771	25,900
	294,455	286,043
減：非即期部份		
質量保證金	(33,927)	(27,437)
長期應收款項	(74,598)	(65,732)
預付款項	(3,108)	(1,191)
按金	(1,077)	(1,198)
	(112,710)	(95,558)
即期部份	181,745	190,48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 (a) 本集團的收入大部份通過基建、設計及疏浚合同產生，並按有關交易合同指定的條款結算。本集團致力對其未償還應收款項實施嚴格控制，並設立信貸管制部門，以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對過期款項作出定期審查。鑒於以上所述及目前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涉及大量不同客戶，因此並無高度集中的信貸風險。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

扣除撥備後，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六個月以內	47,570	64,139
六個月至一年	8,907	5,864
一年至兩年	7,838	7,977
兩年至三年	3,222	2,942
三年以上	1,769	2,267
	69,306	83,18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年初	9,882	7,156
已確認減值虧損	3,899	4,119
收購子公司	65	—
撤銷無法收回的款項	(38)	(21)
出售子公司	(1,488)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439)	(1,372)
	10,881	9,882

計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上述減值撥備為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撥備人民幣31.38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33.83億元），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42.68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9.83億元）。個別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有財務困難或拖欠利息及／或本金付款的客戶有關，預期僅有小部分應收款項可收回。

個別或按組合基準考慮並非將予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既未到期亦無減值	38,610	51,845
逾期少於三個月	7,583	11,440
	46,193	63,285

既未到期亦無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分散客戶有關，且該等客戶最近均無拖欠款項記錄。

已逾期但未減值的應收款項乃與多名與本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的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原因是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轉變，且結餘仍被視作悉數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續）

- (b)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若干銀行訂立若干附追索權及無追索權保理協議，以取得銀行墊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協議附帶追索權保理條款的相關未付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為人民幣56.43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55.58億元）。董事認為，該等交易不符合相關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條件，並以抵押借款列賬。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人民幣190.02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4.86億元）的未付貿易應收款已根據相關無追索權保理協議轉讓至銀行，其中為數人民幣188.02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90.56億元）的未付貿易應收款被終止確認，此乃由於董事認為此等貿易應收款的風險及報酬幾乎已全數轉移，因而具備終止確認相關應收款項的資格，而為數人民幣2.00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4.30億元）的其他未付貿易應收款絕大部份風險及報酬尚未轉移，不符合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條件，因此相關交易以抵押借款列賬。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48.59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89.10億元）的若干未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已獲抵押，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一般銀行融資（附註30(d)及42(b)）。

- (c) 作為其正常業務的一部分，本集團與若干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協議，以設立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是由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支持的債券或票據。本集團向特殊目的公司出售大量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特殊目的公司的唯一職能為購買相關資產以將其證券化。特殊目的公司通常為法團，其隨後將其出售予信託公司。信託公司將貸款重新包裝為計息證券，並將其實際發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支持證券項下的相關未付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為人民幣12.30億元（二零一六年：無）。相關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被終止確認乃由於董事認為貿易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項的風險及報酬幾乎已全數轉移，因而具備終止確認的資格。
- (d)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付應收票據為數人民幣400萬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00萬元）已背書予供應商。董事認為，本集團已保留絕大部分風險及報酬（包括與該等應收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相關應收票據繼續按其全部賬面值確認。此外，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付應收票據為數人民幣9.08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08億元）已背書予供應商，而人民幣4.43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2億元）已向銀行貼現。董事認為，本集團幾乎已全數轉移此等應收票據（已全數終止確認）的風險及報酬。
- (e) 應收質量保證金指應於建築工程的質量保證期屆滿後向客戶收取的款項，質量保證期通常為期一至兩年。按金指應收客戶的投標及履約保證金。長期應收款項指建造「建設－移交」項目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及部份付款期超過一年的建築工程的工程款。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質量保證金、按金及長期應收款項合共人民幣1,737.16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37.14億元）既未到期亦無減值，而人民幣54.05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8.73億元）已到期／部份減值，並作出人民幣10.33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36億元）的撥備。
- (f) 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撥備為人民幣12.71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6.19億元），而減值前的金額為人民幣320.42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65.19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遠期貨幣合同（附註a）				
– 持作買賣	—	(3)	13	(7)
– 現金流量套期	8	(7)	8	(9)
總回報掉期（附註b）	81	—	50	—
遠期股權合同（附註c）	399	—	310	—
	488	(10)	381	(16)

- (a) 為保障不受匯率波動影響，John Holland（為中交國際的子公司）已訂立遠期外匯合同，以澳元購入美元、歐元、離岸人民幣、英鎊、日圓及新西蘭元，並以新西蘭元購入澳元。該等合同旨在對沖已確認的資產及負債，已落實的承諾及極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並於廠房及設備項目或建築材料即將付運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到期時屆滿。於二零一七年，計入對沖儲備的公允價值收益為人民幣200萬元（扣除稅項）（二零一六年：收益人民幣300萬元）。
- (b) 二零一六年度，中交國際與多家銀行訂立若干協議，並支付1.00億美元的保證金，以確保該等銀行認購由綠城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綠城」）的子公司發行的為數4.00億美元的高級永續證券。根據該等協議，中交國際可參考該等銀行的認購金額獲得任何分派，亦須向該等銀行支付固定回報及任何認購損失。由於綠城為中交集團的子公司，因此總回報掉期構成本公司的關聯方交易。
- (c) 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家合營企業（從事基建投資活動的基金）出售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若干子公司的85%股權，並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同以獲得在未來滿足某些條件時折價回購該等股權的期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43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10億元）。

二零一七年度，本集團向本公司一家合營企業（從事基建投資活動的基金）出售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若干子公司的99%股權，並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同以獲得在未來滿足某些條件時折價回購該等股權的期權。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6億元（附註41(b)）。

28. 現金及銀行存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限制性銀行存款	2,880	3,943
超過三個月初始期限的定期存款	2,244	1,974
	5,124	5,9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9,197	108,720
	134,321	114,637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性銀行存款主要包括作為向客戶發出銀行承兌票據、履約保證金及信用證的存款及由中交財務公司放置於中國人民銀行的強制性存款準備金。
- (b) 超過三個月初始期限的定期存款並無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概因管理層認為該等定期存款尚不可於無價值變動風險的情況下隨時轉換為已知現金數額。
- (c)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為人民幣909.58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840.13億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大陸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除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存款少於3%（二零一六年：少於3%）存放於若干國家的銀行，須受這些國家的外匯管制所限，而這些貨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外幣或從這些國家匯出。

- (d) 銀行存款所獲取的利息按照以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為基礎的浮動利率計算。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各不相同，存款期限視乎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而定。短期定期存款按各自的短期定期存款息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定期存款存入近期無違約記錄的高信譽度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附註a)	212,740	187,794
客戶墊款	61,293	56,522
供應商按金	20,468	14,671
質量保證金	14,967	13,841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附註b)	8,340	8,132
其他稅項	11,718	6,886
薪酬及社會保障	2,056	2,452
預提費用及其他	11,666	12,146
	343,248	302,444
減：非即期部份		
– 質量保證金	(10,261)	(9,339)
– 其他稅項	(91)	(115)
– 其他	(193)	—
	(10,545)	(9,454)
即期部份	332,703	292,990

(a) 貿易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91,288	173,832
一年至兩年	15,710	8,713
兩年至三年	2,816	3,176
三年以上	2,926	2,073
	212,740	187,794

(b) 本公司子公司中交財務公司接受來自中交集團及同系子公司的存款。該等存款於一年內到期，平均年利率為0.8% (二零一六年：0.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附註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d)	100,988	88,255
– 無抵押	(e)	51,957	56,976
		152,945	145,231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d)	430	850
– 無抵押	(e)	1,057	670
		1,487	1,520
公司債券	(f)	19,866	19,848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h)	3,500	6,297
融資租賃負債	(i)	724	1,100
		24,090	27,245
非即期借款總額		178,522	173,996
即期			
長期銀行借款的即期部份			
– 有抵押	(d)	2,296	1,123
– 無抵押	(e)	14,345	11,527
		16,641	12,650
短期銀行借款			
– 有抵押	(d)	2,667	5,046
– 無抵押	(e)	59,001	58,578
		61,668	63,624
其他借款			
– 有抵押	(d)	570	—
– 無抵押	(e)	79	19
公司債券	(f)	378	6,372
債券	(g)	—	10,144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h)	2,959	6,259
融資租賃負債	(i)	385	416
		4,371	23,210
即期借款總額		82,680	99,484
借款總額		261,202	273,48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續)

(a) 本集團的借款須於以下時間償還：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一年內或按要求	78,309	76,274
– 第二年	21,426	24,019
–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26,764	24,538
– 五年後	104,755	96,674
	231,254	221,505
其他 (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一年內或按要求	3,986	22,794
– 第二年	14,672	2,813
– 第三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5,727	18,401
– 五年後	4,454	6,451
	28,839	50,459
	260,093	271,964

(b) 借款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	239,569	248,589
美元	14,144	18,207
日圓	3,786	3,208
港元	1,692	787
歐元	1,488	2,256
其他	523	433
	261,202	273,480

(c) 於報告期末，除公司債券、中期票據、債券、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及融資租賃負債外，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年化利率介乎0.30%至8.39% (二零一六年：0.30%至8.70%)。

(d) 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借款均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附註15及42(b))、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附註17及42(b))、特許經營資產 (附註18及42(b))、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附註26(b)及42(b))、開發中的持作出售物業及已完成的持作出售物業 (附註24(a)及42(b)) 作抵押。

(e) 無抵押借款包括由本集團若干子公司、本公司及若干第三方提供擔保的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 (f) 經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證監會」）[2009]第761號文件批准，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八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7,900,000,000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按年利率5.2%計息，直至二零一九年到期。該等公司債券由中交集團提供擔保。

經證監會[2012]第998號文件批准，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12,000,000,000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債券中人民幣6,000,000,000元按年利率4.4%計息，直至二零一七年到期且已全數償還；人民幣2,000,000,000元按年利率5.0%計息，直至二零二二年到期；人民幣4,000,000,000元按年利率5.15%計息，直至二零二七年期。該等公司債券由中交集團提供擔保。

經證監會[2016]第162號文件批准，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七月及七月發行本金總額為人民幣20億元、人民幣30億元及人民幣10億元（合共為人民幣60億元）的內資公司債券，該等公司債券的到期日分別為自發行日期起計為期五年、五年及五年，並按年利率2.99%、3.01%及3.35%計息。於發行日期後第三年末，本集團有權上調票面利率，而投資者亦可回售。

公司債券按攤銷成本列賬，實際利率介乎3.06%至5.26%。須每年支付利息。應計利息計入即期借款。

- (g) 經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批准，本集團已發行以下債券：

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五月、八月及十月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及四月發行六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0元、人民幣2,000,000,000元、人民幣3,0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債券，分別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365天、270天、270天、270天、270天及240天，年利率分別為3.70%、2.99%、2.61%、3.2%、3.75%及4.75%。該等債券已於二零一七年全數償還。

- (h) 本集團已發行以下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 於二零一二年十月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五年，並按年利率5.80%計息。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已於二零一七年全數償還。
-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發行兩批及於二零一三年十月發行一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50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0元及人民幣500,000,000元（合計人民幣2,8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分別為期五年、五年及五年，並按年利率5.10%、6.00%及6.30%計息。
- 於二零一四年八月及九月發行兩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0元（合計人民幣1,5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分別為期五年及五年，並分別按年利率7.00%及6.00%計息。
-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五月、六月、六月、八月、八月、九月及十二月發行八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0元、人民幣800,000,000元、人民幣7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人民幣500,000,000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合計人民幣4,4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三年，並按年利率7.10%、6.35%、7.00%、6.50%、6.60%、6.65%、6.15%及5.60%計息。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已於二零一七年全數償還。
-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由發行當日起計為期五年，並按年利率4.80%計息。

該等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按攤餘成本計值，實際利率介乎4.80%至7.00%，須每年支付利息。應計利息計入即期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i) 本集團租賃其若干廠房及機器，該等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融資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及其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最低租金付款		
– 一年內	409	474
–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88	1,019
– 五年以上	125	199
最低租金付款總額	1,222	1,692
未來融資費用	(113)	(176)
最低租金付款的現值	1,109	1,516
分為：		
– 一年內	385	416
– 二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622	907
– 五年以上	102	193
	1,109	1,516

3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變動（未經計及相同稅務司法轄區內結餘的相互抵銷）載列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可供出售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於子公司的 未分派利潤 人民幣百萬元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百萬元	存貨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995	519	615	2,114	1,886	9,129
年內於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147	13	—	110	270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495)	—	—	—	1	(494)
出售子公司	—	—	(478)	(2,114)	(494)	(3,086)
匯兌差額	—	—	1	—	20	2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3,500	666	151	—	1,523	5,840
年內於損益扣除的遞延稅項（附註11）	—	408	34	—	265	707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1,158	—	—	—	—	1,158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164	164
出售子公司	(51)	—	(134)	—	(23)	(208)
匯兌差額	—	—	1	—	13	14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4,607	1,074	52	—	1,942	7,675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

	資產減值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折舊及攤銷 人民幣百萬元	預期合同 虧損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僱員福利撥備 人民幣百萬元	稅項虧損 人民幣百萬元	長期應收 款項折現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1,739	99	811	333	1,254	696	823	5,755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1）	523	3	(684)	(37)	210	(40)	518	493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12)	—	—	(27)	(39)
出售子公司	—	—	—	—	(162)	—	(71)	(233)
匯兌差額	—	5	—	—	1	—	51	57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262	107	127	284	1,303	656	1,294	6,033
年內（於損益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1）	382	(13)	60	(33)	(47)	233	(123)	459
（於其他綜合收益扣除）／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	—	—	(9)	—	—	10	1
收購一間子公司	—	—	—	—	47	—	—	47
出售子公司	(487)	—	(42)	—	—	—	(114)	(643)
匯兌差額	—	—	—	—	9	—	14	23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2,157	94	145	242	1,312	889	1,081	5,920

就呈報目的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內抵銷。本集團的遞延稅項結餘就財務呈報目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遞延稅項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總結餘	5,920	(7,675)	6,033	(5,840)
抵銷	(1,706)	1,706	(1,393)	1,393
	4,214	(5,969)	4,640	(4,447)

本集團尚未就人民幣125.82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13.18億元）的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30.63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7.47億元），此乃由於該等虧損乃來自仍在虧損的子公司，且認為不大可能產生應課稅利潤以沖銷可動用稅項虧損。大部分稅項虧損可於一至五年內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未就可扣減暫時性差異人民幣32.96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9.31億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8.11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69億元），因為董事相信，此等可扣減暫時性差異實現的可能性不大。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就若干海外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潤而應付的所得稅有關的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0.17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0.35億元），這是由於董事認為暫時性差異的撥回時間可控制且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不會撥回。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海外子公司的未分配利潤總額為人民幣1.34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2.78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退休福利債務

本集團向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前正常退休或提早退休的中國內地僱員提供補充退休金津貼及醫療福利，該等福利被視為設定受益計劃，並在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非供款僱員福利債務負債，金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設定受益債務的現值	1,347	1,499
減：即期部分	(149)	(155)
非即期部分	1,198	1,344

設定福利債務現值的變動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於一月一日	1,499	1,702
過去服務成本	25	(6)
利息成本	46	49
結算影響	—	(12)
	1,570	1,733
重新計量		
–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的收益	(73)	(28)
– 人口假設變動產生的虧損	24	—
– 經驗（收益）／虧損	14	(29)
	1,535	1,676
付款	(188)	(17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347	1,499

以上債務乃根據一家獨立精算公司韜睿惠悅管理諮詢（深圳）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作出的精算估值，採用預期累計福利單位法釐定。重大精算假設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折現率	4.00%	3.25%
醫療費用增長率	4.00%-8.00%	4.00%-8.00%

於報告期末，重大假設的定量敏感度分析列示如下：

	對設定福利債務的影響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折現率：		
– 增加0.25%	(23)	(27)
– 減少0.25%	24	28
醫療費用增長率：		
– 增加1.00%	22	26
– 減少1.00%	(20)	(23)

以上敏感度分析乃基於推斷主要假設於報告期末發生合理變動而對退休福利債務造成影響的方法釐定。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保持所有其他假設不變時重大假設的變動。敏感度分析未必會代表退休福利債務的實際變動，乃由於假設變動不大可能單獨出現。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退休福利債務（續）

以下未貼現付款為未來年度預期向設定福利計劃作出的供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49	155
一年至兩年	142	148
兩年至五年	384	402
五年以上	1,167	1,242
	1,842	1,947

設定福利計劃債務於報告期末的平均持續期為6.9年（二零一六年：7年）。

33. 撥備

	未決訴訟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2	147	169
額外撥備	490	104	594
收購子公司	22	—	22
年內已使用／撥回	(7)	(10)	(17)
出售子公司	(85)	(3)	(88)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2	238	680
非即期部分	442	238	680

	未決訴訟 人民幣百萬元	其他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24	129	153
額外撥備	—	30	30
年內已使用／撥回	(2)	(12)	(14)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	147	169
即期部分	22	147	16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股本及溢價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A股11,747,235,425股（二零一六年：11,747,235,425股）	11,747	11,747
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4,427,500,000股（二零一六年：4,427,500,000股）	4,428	4,428
	16,175	16,175

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八日註冊成立，初期註冊股本為人民幣10,800,000,000元，分為10,800,000,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該等股份已發行予母公司中交集團。

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本公司在香港聯交所完成H股上市，按每股4.6港元（約相等於人民幣4.63元）發行4,025,000,000股H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本公司發行H股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為人民幣17,878,000,000元（相等於17,772,000,000港元），其中繳足股本為人民幣4,025,000,000元，而股本溢價約為人民幣13,853,000,000元。於發行H股時，402,500,000股內資股（佔已發行H股數目的10%）已轉換為H股，並撥入國家社會保障基金。

於二零一二年三月，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完成A股首次公開發售。就此，本公司發行1,349,735,425股A股，其中925,925,925股A股以公開發售方式發行予境內投資者，而423,809,500股A股的發行則旨在透過與路橋集團國際建設股份有限公司（「路橋建設」，為前A股上市公司及本公司子公司）非控股股東進行股份交換以落實合併協議。本公司籌得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7,153,000,000元，其中繳足股本為人民幣1,350,000,000元，而股本溢價約為人民幣5,803,000,000元。完成是次A股發行及上市後，92,592,593股A股（佔以公開發售形式發行的新A股數目的10%）已撥入國家社會保障基金。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為人民幣16,174,735,425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6,174,735,425元），包括11,747,235,425股A股及4,427,500,000股H股，分別佔註冊股本的約72.6%及27.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中期票據 (附註a)	4,963	4,963
優先股 (附註b)	14,468	14,468
	19,431	19,431

- (a) 根據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的批准，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5,000,000,000元的中期票據。該等中期票據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中期票據的初始年利率為6%，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五年重設一次。根據中期票據的條款，本公司可選擇延遲利息分紅，而就可遞延分紅次數不受任何規限。中期票據可由本公司選擇於發行日期後五年按其本金額連同應計利息整體贖回。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償還中期票據本金或派付任何分紅的合約義務，且中期票據應歸類為權益。

- (b) 經證監會批准，於二零一五年發行兩批優先股股份，總數為1.45億股。該兩批優先股股份的初始股息率分別為5.1%及4.7%，自發行日期起每五年重新予以設定。發行人可決定是否宣派股息，且未獲宣派的股息不可累計。該等優先股股份的認購價為每股人民幣100元，總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44.68億元。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償還優先股本金或派付任何股息的合約義務，且優先股應歸類為權益。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儲備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一般 風險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 計量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安全 生產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3,463	4,212	766	(74)	11,095	1	1,849	1,232	81,517	104,061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20,943	20,943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5,765	—	—	—	—	5,765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重估儲備， 扣除稅項	—	—	—	—	(1,647)	—	—	—	—	(1,647)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	2	—	—	—	2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	(70)	—	—	—	—	(70)
退休福利債務產生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26	—	—	—	—	—	26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727)	—	(727)
宣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145)	(3,145)
與非控制性權益進行的交易(a)	1,480	—	—	—	—	—	—	—	—	1,480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10)	—	—	—	—	—	—	—	—	(10)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	—	(1,018)	(1,018)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b)	—	504	—	—	—	—	—	—	(504)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c)	—	—	209	—	—	—	—	—	(209)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d)	—	—	—	—	—	—	367	—	(367)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33	4,716	975	(48)	15,143	3	2,216	505	97,217	125,66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儲備（續）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盈餘 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一般 風險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計量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對沖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安全 生產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3,463	3,768	389	(119)	12,467	(2)	1,552	417	69,527	91,462
本年度利潤	—	—	—	—	—	—	—	—	17,210	17,210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1,123)	—	—	—	—	(1,123)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而轉回投資重估儲備， 扣除稅項	—	—	—	—	(324)	—	—	—	—	(324)
現金流量套期，扣除稅項	—	—	—	—	—	3	—	—	—	3
應佔一家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	—	—	—	75	—	—	—	—	75
退休福利債務產生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	45	—	—	—	—	—	45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	—	815	—	815
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	—	(3,079)	(3,079)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	—	(1,018)	(1,018)
其他分派	—	—	—	—	—	—	—	—	(5)	(5)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444	—	—	—	—	—	—	(444)	—
撥入一般風險儲備	—	—	377	—	—	—	—	—	(377)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	—	—	—	—	—	297	—	(297)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63	4,212	766	(74)	11,095	1	1,849	1,232	81,517	104,06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儲備（續）

(a)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主要產生於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八日註冊成立時，接收有關中交集團的主要經營及業務（「核心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中交集團轉讓予本公司的核心業務的淨值已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股本人民幣10,800,000,000元。當時的儲備已獲撤銷，而所得差額已於本集團資本公積中處理。

二零一七年的供款包括兩間子公司的非控制性權益作出的讓步人民幣14.80億元。該金額撥自政府向兩間運營BOT項目的國有企業作出的注資中。根據協商，非控制性權益同意將該等政府注資讓與本集團。該金額被視為權益擁有人之間的交易，計入權益，且不得兌換為本公司的股份。

(b)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本公司須將根據適用於中國企業的有關會計原則及財務法規（「中國公認會計準則」）及適用於本公司的法規所釐定的除稅後利潤的10%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直至該儲備達到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本公司須於向所有者派付股息前向該儲備作出撥款。法定盈餘公積金可用於對銷過往年度的虧損（如有），且部份法定盈餘公積金可資本化作為本公司的股本，惟於資本化後該儲備的結餘金額須不少於本公司股本的25%。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建議將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釐定的本公司除稅後利潤的10%（二零一六年：10%），即人民幣5.04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4.44億元）撥付法定盈餘公積金。

(c) 一般風險儲備

中交財務公司（為本公司的子公司）須根據財政部的有關規定從權益中提取一般風險儲備作為利潤分配處理，一般風險儲備不得低於其風險資產年末餘額的1.5%。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交財務公司的一般風險儲備結餘為人民幣9.75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7.66億元）。

(d) 安全生產儲備

根據財政部及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總局頒佈的若干規定，本集團須從除稅後利潤中就安全生產儲備預留一項金額，比例介乎該年度確認的建設工程合同總收入的1.5%至2%不等。該項儲備可用以改善建設工程的安全性，而所動用金額主要為費用的性質，且於產生時在合併損益表扣除，並同時動用相應金額的安全生產儲備基金，撥回至保留溢利，直至該特別儲備獲悉數動用為止。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

非控制性權益所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二零一七年 (%)	二零一六年 (%)
振華重工	—	53.8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80.0
中交建融*	30.0	—

分配至非控制性權益的本年度利潤／（虧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振華重工	154	121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134	160
中交建融	—	—

派付予非控制性權益的股息：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振華重工	236	2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134	160
中交建融	—	—

於控制性權益於報告日期的累積結餘：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振華重工	—	8,169
北京中交建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	3,000
中交建融	1,678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續）

下表列示上述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金額為公司間對銷前金額：

二零一七年	中交建融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1,173
除稅前利潤	362
本年度利潤	272
綜合收益總額	271
流動資產	17,074
非流動資產	8,988
流動負債	(9,405)
非流動負債	(9,560)
經營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82)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2)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98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893

* 振華重工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不再合併於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12及41），自此振華重工持有的中交建融30%的股權成為於中交建融的非控制性權益。

二零一六年	振華重工 人民幣百萬元	北京中交建股權 投資基金合夥企業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24,348	212
除稅前利潤	369	201
本年度利潤	307	201
綜合收益總額	430	201
流動資產	29,586	6
非流動資產	31,238	3,750
流動負債	(37,889)	(4)
非流動負債	(6,448)	—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660	202
投資活動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726)	—
籌資活動所產生／（所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151	(20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兌收益	7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159	—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續）

此外，存在重大非控制性權益的子公司的其他資料如下：

- (a) 中交國際於二零一五年四月發行一批總金額為11.00億美元且面值相等於人民幣67.06億元的永續證券。債務工具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因此該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發行人的權益，故而為本集團的非控制性權益。債務工具的初始年利率為3.50%，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
- (b) 中交一公局於二零一六年九月發行一批面值為人民幣15.00億元的債務工具。債務工具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因此該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發行人的權益，故而為本集團的非控制性權益。債務工具的初始年利率為4.50%，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重設一次。
- (c) 本集團子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十月、十一月、十一月、十二月、十二月及十二月發行七批面值分別為人民幣5.00億元、人民幣15.00億元、人民幣10.00億元、人民幣15.00億元、人民幣3.00億元、人民幣5.00億元及人民幣0.50億元的債務工具。該等債務工具並無到期日且持有人概無接收返還本金的權利，因此該金融工具被分類為發行人的權益，故而為本集團的非控制性權益。該等債務工具的初始年利率分別為5.48%、5.27%、5.70%、5.45%、6.00%、6.80%及6.50%，且將自發行日起每三年或兩年重設一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合併現金流量表

(a) 重大非現金交易

年內，本集團的重大非現金交易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因銷售貨品及服務而獲得的銀行承兌票據已背書予工程承包商或設備供應商	751	1,246
其他	—	4
	751	1,250

(b) 籌資活動所產生的負債的變動

二零一七年	銀行及 其他貸款 人民幣百萬元	融資租賃 應付款 人民幣百萬元	公司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債券 人民幣百萬元	非公開定向 債務融資工具 人民幣百萬元	股息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223,044	1,516	26,220	10,144	12,556	85	273,565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變動	48,656	(560)	(7,170)	(10,325)	(6,606)	(4,887)	19,108
新融資租賃	—	4	—	—	—	—	4
外匯變動	138	—	—	—	—	—	138
已宣派股息	—	—	—	—	—	5,129	5,129
利息支出	11,123	149	1,175	181	506	—	13,134
已貼現金額	—	—	19	—	3	—	22
因收購子公司而增加	803	—	—	—	—	9	812
因出售子公司而減少	(50,374)	—	—	—	—	(32)	(50,406)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3,390	1,109	20,244	—	6,459	304	261,50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9. 或有負債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未決訴訟（附註a）	689	4,173
尚未償還的貸款擔保（附註b）	7,912	1,282
	8,601	5,455

- (a) 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涉及多宗被訴官司。管理層在參考法律意見後可合理估計官司結果時，本集團已就其因該等索償可能蒙受的損失作出撥備。如官司結果未能合理估計或管理層認為經濟利益流出企業的可能性不大，則不會就上述未決訴訟作出人民幣6.89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73億元）的撥備。本集團並未於或有負債中披露蒙受損失機會甚微或被訴金額對於本集團並不重大的任何未決訴訟。
- (b) 本集團就本集團若干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所借的多項外部借款擔任擔保人。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處置貴州中交貴甯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中交貴甯」）99%股權，故此喪失對該公司的控制權。於是次處置完成後，中交貴甯的剩餘股權按權益會計法列賬為一間聯營企業的投資。自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擔任中交貴甯金額為人民幣63.25億元的借款的擔保人。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

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的子公司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Brazil) Participações Ltda.與第三方訂立股權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3.34億巴西雷亞爾（相等於人民幣7.20億元）收購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的80%股權。於二零一七年，China Communications Construction Company (Brazil) Participações Ltda.完成收購事項。

於收購日期，Concremat Engenharia e Tecnologia S.A.之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賬面值如下：

	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8	66
無形資產	399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76	76
遞延稅項資產	47	47
	610	203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459	4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	150
	609	609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06)	(10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51)	(151)
應付稅項	(106)	(106)
	(363)	(363)
非流動負債		
撥備	(22)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47)	(47)
遞延稅項負債	(164)	(26)
	(233)	(95)
淨資產	623	354
非控制性權益	(155)	
	468	
收購產生的商譽	252	
	720	
代價		
以現金支付	72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續）

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完成收購浙江凌雲水利水電建築有限公司（收購後更名為「中交水利水電建設有限公司」）及四川藍地規劃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等若干其他公司的額外股權，隨後該等實體成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於收購日期，上述被收購公司之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及賬面值如下：

	收購日期 公允價值 人民幣百萬元	收購日期 賬面值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	319
無形資產	49	3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664	664
	1,048	1,016
流動資產		
存貨	815	8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555	5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05	705
	2,075	2,075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0)	(5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40)	(440)
	(490)	(490)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00)	(60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1)	(11)
	(611)	(611)
淨資產	2,022	1,990
非控制性權益	(1,217)	
	805	
收購產生的商譽	154	
	959	
代價		
以現金支付	527	
於合營企業權益	157	
於聯營企業權益	275	
	959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代價	1,247
收購子公司支付的現金	1,125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854)
收購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27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 非同一控制下實體的業務合併（續）

收購後，被收購方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營業收入和合併虧損分別貢獻人民幣13.25億元及人民幣0.13億元。

倘若合併在本年期初，本年度本集團來自於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及本集團利潤將分別為人民幣4,615.49億元及人民幣184.57億元。

41. 出售子公司

- (a)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與中交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中國港灣同意以人民幣56.61億元的代價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振華重工29.99%的股權。於是次交易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後，本集團仍持有振華重工16.24%股權，因此振華重工不再為本集團的子公司。
- (b)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家合營企業（一家從事基礎設施投資的基金）訂立若干協議，以人民幣28.47億元的總代價出售本集團於三家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子公司的99%股權。此外，本集團與該合營企業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約（附註27(c)），以便待未來在一定條件下折價回購這些股權。該等遠期股權合約費用將於五年內分期支付，折現淨值為人民幣3.90億元。於交易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6億元。
- (c) 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四日，本公司的子公司中交投資向第三方處置南京中交緯三路過江通道有限公司（「南京緯三路」）82.96%的股權，此後本集團不再擁有對南京緯三路的控制權，自彼時起不再將其合併入賬。
- (d)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處置若干其他公司，該等公司的總體財務資料已於附註41(e)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出售子公司（續）

(e)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於出售日期出售之子公司的所有財務資料如下：

	二零一七年 振華重工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三條收費公路及 南京緯三路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其他公司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31	3	121	19,355
無形資產	295	15,682	—	15,977
投資物業	301	—	—	301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3,809	—	82	3,89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239	—	—	239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194	—	—	194
可供出售投資	1,304	—	—	1,30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502	—	—	2,502
遞延稅項資產	618	—	—	61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888	8,608	4	10,500
	30,381	24,293	207	54,881
流動資產				
存貨	18,016	—	1,412	19,428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2,509	—	—	2,50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8,923	192	65	9,180
現金及銀行存款	5,770	558	85	6,413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	—	—	8
	35,226	750	1,562	37,538
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6,813)	(788)	—	(27,60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3,756)	(2,953)	(1,122)	(17,831)
撥備	(88)	—	—	(88)
應納稅款	(204)	(2)	—	(206)
	(40,861)	(3,743)	(1,122)	(45,726)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6,665)	(16,108)	—	(22,773)
遞延收入	(551)	—	—	(551)
遞延稅項負債	(183)	—	—	(18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431)	(201)	(56)	(2,688)
	(9,830)	(16,309)	(56)	(26,195)
非控制性權益	(6,456)	(391)	(122)	(6,969)
其他儲備	(157)	—	—	(157)
	8,303	4,600	469	13,372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3,227	710	65	4,002
	11,530	5,310	534	17,374
列示如下：				
於合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	30	94	124
於聯營企業的剩餘權益	5,869	—	13	5,882
現金代價	5,661	5,280	427	11,368
	11,530	5,310	534	17,37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1. 出售子公司（續）

(e) 於二零一七年，本集團於出售日期出售之子公司的所有財務資料如下：（續）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代價	11,368	2,678
出售子公司收到的現金	9,573	2,678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銀行存款	(6,413)	(716)
出售子公司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流入淨額	3,160	1,962

(f) 於二零一六年發生並完成的處置子公司相關信息如下：

以前年度，本集團持有三亞鳳凰島置業有限公司（「鳳凰島」）45%的股權及投票權並根據本集團與另一持有鳳凰島10%股權的股東之間訂立的協議，賦予該股東10%投票權。由於本集團合共持有55%的投票權，本集團對鳳凰島實施控制，並將其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於二零一六年，有關鳳凰島經營事項的上述投票權安排發生變化，此後本集團不再擁有對鳳凰島的控制權，於是不再繼續將其合併，並將其作為合營企業權益，採用權益法核算。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與一家合營企業（一家從事基礎設施投資的基金）訂立若干協議，以人民幣26.55億元的總代價出售四家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子公司的85%股權。此外，本集團與該合營企業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約（附註27(c)），以便待未來在一定條件下折價回購該等股權。該等遠期股權合約費用將於五年內分期支付，折現值為人民幣4.62億元。於交易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3.10億元。

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於出售日期出售之子公司的所有財務資料如下：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出售之資產淨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83
特許經營資產	18,371
商譽	1,08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17
存貨	8,66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820
現金及銀行存款	7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4,896)
應納稅款	(23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7,253)
遞延稅項負債	(3,086)
其他非流動負債	(3,672)
非控制性權益	(734)
	3,275
出售子公司之收益	511
	3,786
列示如下：	
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剩餘投資	1,260
調整遠期股權合約之價格	(152)
現金代價	2,678
	3,786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2. 資產抵押

- (a)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限制性存款為人民幣28.80億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43億元）。
- (b) 有關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本集團資產作抵押）之下列詳情分別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5、17、18、24(a)以及26(b)：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4,859	18,910
存貨	4,013	2,945
物業、廠房及設備	—	358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628	822
無形資產	119,600	112,860
	140,100	135,895

43.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出租多個辦公室、機器、船舶及汽車以及其他設備。該等租約有多樣的年期、價格調整條款及續約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與其租戶訂立之於下列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應收租金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331	253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658	297
五年以上	410	143
	1,399	693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租賃若干辦公室、倉庫及住宅物業、機器及船舶。該等租約有多樣的年期、價格調整條款及續約權。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於下列期間到期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日後最低租金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內	1,303	737
第二年至第五年（首尾兩年包括在內）	701	1,025
五年以上	137	206
	2,141	1,968

44. 承諾

除上文附註43(b)所述的經營租賃承諾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資本承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無形資產－特許經營資產	115,133	105,331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9	3,153
	115,272	108,48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與中交集團的交易		
– 租金開支	100	99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23,004	8,093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30	38
– 來自中交集團的其他借款	10,505	—
– 貸款利息支出	23	—
與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的交易		
–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6	10
與同系子公司的交易		
– 提供建設服務的收入	591	658
– 服務費用	16	17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59,614	23,443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37	12
– 向同系子公司作出的融資租賃貸款	1,000	—
–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49	24
與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交易		
– 提供建設服務的收入	29,376	8,246
– 其他服務收入	27	—
– 銷售貨品	12	188
– 分包費用支出	746	694
– 購買材料	745	310
– 服務費用	172	10
– 租金收入	169	174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	8,669	2,514
– 中交財務公司吸收存款的利息支出	1	2
–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貸款	5,057	2,321
– 貸款利息收入	285	168
– 向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作出的融資租賃貸款	1,000	—
– 融資租賃貸款的利息收入	57	4

該等交易是按與對手方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議定的條款進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未清償餘額：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收以下各方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同系子公司	935	524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3,928	701
	4,863	1,225
應收以下各方的長期貿易應收款		
– 中交集團	3	—
– 同系子公司	606	549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3,586	6,719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50	146
	14,245	7,414
預付款項		
– 同系子公司	706	—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54	5
	1,460	5
應收以下各方的其他應收款		
– 中交集團	3	—
– 同系子公司	333	2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5,398	5,434
	5,734	5,436
涉及以下各方的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 同系子公司	110	66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4,015	1,145
	4,125	1,211
	30,427	15,291

該等即期應收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並無就應收關聯方款項作出任何撥備。

預計於一年後收到長期應收款。剩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預計將於一年內收取。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關聯方交易（續）

(b) 關聯方的未清償餘額（續）：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應付以下各方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 同系子公司	56	9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2,745	956
	2,801	965
應付以下各方的長期貿易應付款		
– 同系子公司	6	36
– 同系子公司的合營企業	23	23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986	129
	1,015	188
客戶墊款		
– 中交集團	7	—
– 同系子公司	74	114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7,869	1,504
	7,950	1,618
從以下各方吸收存款		
– 中交集團	3,980	3,223
– 同系子公司	3,763	4,498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301	408
	9,044	8,129
應付以下各方的其他應付款		
– 中交集團	767	—
– 同系子公司	10	—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347	450
	2,124	450
涉及以下各方的應付合同客戶款項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438	262
其他借款		
– 中交集團	10,055	—
	34,427	11,612

該等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預計於一年內償還。

(c) 與關聯方擔保：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向下列各方提供的未償還貸款擔保		
– 合營企業	6,442	157
– 聯營企業	1,470	1,110
	7,912	1,267
中交集團提供的未償還擔保	14,149	20,24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5. 關聯方交易（續）

(d) 向關聯方作出的承諾：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提供建設服務		
– 同系子公司	418	—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149,360	39,877
	149,778	39,877
購買服務		
–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	635	56
作為承租人的經營租賃		
– 中交集團	100	99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14,753	12,697
退休金福利	759	664
	15,512	13,361

(f) 與關聯方的其他交易

- (i)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十八日，本集團與中交集團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及中國港灣同意以人民幣56.61億元的代價向中交集團及中交集團香港轉讓振華重工29.99%的股權（12.59%的A股股份及17.40%的B股股份）。振華重工A股股份的轉讓價乃參考協議簽署日前30個交易日振華重工A股股份的每日加權平均價格算術平均值（即人民幣5.27元／股），經公平磋商而釐定為該價格的100%。振華重工B股股份的轉讓價乃參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振華重工每股淨資產並溢價5%，經公平磋商而釐定為人民幣3.67元／股。根據股權轉讓協議，代價相等於A股股份及B股股份轉讓價扣除振華重工自協議簽署日期至交易完成日期產生的損益。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完成。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乃於財務報表附註41(a)內披露。
- (ii)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一家合營企業（一家從事基礎設施投資的基金）訂立若干協議，以人民幣28.47億元的總代價出售本集團於三家擁有特許經營資產（收費公路）的子公司的99%股權。該代價乃基於業務外部估值而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值為人民幣30.11億元。此外，本集團與該合營企業訂立若干遠期股權合約（附註27(c)），以便待未來在一定條件下折價回購這些股權。該等遠期股權合約費用將於五年內分期支付，折現淨值為人民幣3.90億元。於交易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遠期股權合約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56億元。該交易的進一步詳情乃於財務報表附註41(b)內披露。
- (iii) 年內，本集團訂立協議，以人民幣1,500萬元的代價向一間同系子公司轉讓中諮泰克交通工程有限公司的100%股權，該代價乃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進行的業務外部估值而定。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完成。
- (iv) 年內，本集團訂立協議，以2,500萬美元的代價向一間同系子公司轉讓中交資源投資有限公司的100%股權，該代價乃基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進行的業務外部估值而定。該交易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完成。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及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	25,908	25,908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04	—	104
衍生金融工具	488	—	—	—	488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329	—	—	—	6,32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	270,222	—	—	270,222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34,321	—	—	134,321
總計	6,817	404,543	104	25,908	437,372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按攤餘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260,093	260,093
融資租賃負債	—	1,109	1,109
衍生金融工具	10	—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	268,376	268,376
總計	10	529,578	529,588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6.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各類別金融工具於報告期末之賬面值及載列如下：（續）

二零一六年

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百萬元	持有至 到期投資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可供出售投資	—	—	—	21,679	21,679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131	—	131
衍生金融工具	381	—	—	—	381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6	—	—	—	11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不包括預付款項	—	263,419	—	—	263,419
現金及銀行存款	—	114,637	—	—	114,637
總計	497	378,056	131	21,679	400,363

金融負債

	按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按攤餘 成本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	271,964	271,964
融資租賃負債	—	1,516	1,516
衍生金融工具	16	—	16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	236,584	236,584
總計	16	510,064	510,08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不包括賬面值與公允價值合理相若的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152,945	145,231	155,374	145,638
其他借款	1,487	1,520	1,364	1,548
公司債券	19,866	19,848	19,821	20,048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3,500	6,297	3,654	6,549
總計	177,798	172,896	180,213	173,783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銀行存款、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之金融工具及計入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之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盤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計公允價值：

融資租賃應付款的非流動部分、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允價值乃按條款、信貸風險及餘下年期相若之工具之目前適用利率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身就融資租賃應付款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違約風險被評估為甚微。

對於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以其活躍市場報價確定其公允價值；對於不在活躍市場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集團採用估值技術確定其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為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和市場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術的輸入值主要包括未來現金流量、相同類別公司的市淨率以及可比物業單價等。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

下表闡明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等級：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878	—	3,451	6,329
衍生金融工具	—	—	—	—
– 遠期外匯合同	—	8	—	8
– 總收入掉期	—	—	81	81
– 遠期股權合約	—	—	399	399
可供出售投資				
– 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	23,045	—	159	23,204
– 其他非上市工具	—	56	—	56
	25,923	64	4,090	30,077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	(10)	—	(1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二層) 人民幣百萬元	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三層)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資產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16	—	—	116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	21	—	21
– 總收入掉期	—	—	50	50
– 遠期股權合約	—	—	310	310
可供出售投資				
– 權益證券及其他投資	18,853	—	27	18,880
– 其他非上市工具	—	499	—	499
	18,969	520	387	19,876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遠期外匯合同	—	(16)	—	(16)

於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無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的公允價值計量轉移，第三層亦無轉入或轉出（二零一六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架構（續）

公允價值架構（續）

已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三層)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155,374	—	155,374
其他借款	—	1,364	—	1,364
公司債券	19,821	—	—	19,821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	3,654	—	3,654
	19,821	160,392	—	180,21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使用以下各項所作之公允價值計量			
	於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市場數據 (第三層)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銀行借款	—	145,638	—	145,638
其他借款	—	1,548	—	1,548
公司債券	20,048	—	—	20,048
非公開定向債務融資工具	—	6,549	—	6,549
	20,048	153,735	—	173,783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經營活動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措施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設法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若干風險。

財務部根據董事會批准的政策進行風險管理，負責與本集團的營運單位緊密合作，以辨識、評估及對沖財務風險。董事會就整體風險管理及涉及特定領域（如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衍生金融工具及非衍生金融工具的使用及多餘流動資金投資）的政策制定原則。

(a) 市場風險

(i) 外幣風險

本集團多數實體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大部份交易基於人民幣並以人民幣結算。本集團的海外業務收入、向海外供應商購買機器及設備的款項及若干開支以外幣結算。

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成其他外幣，且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定所規限。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外幣（主要為美元）計值的資產淨值（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以及借款）合共為人民幣178.11億元。

為控制匯率波動的影響，本集團持續評估外匯風險，而部份風險會在管理層認為必要時利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人民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後利潤將會減少／增加約人民幣2.93億元，主要來自換算以美元計值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的匯兌虧損／收益。

(ii) 價格風險

由於本集團持有的投資在合併財務狀況表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或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因此本集團承受權益證券的價格風險。為控制權益證券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本集團分散其投資組合。本集團按照所制定的額度分散其投資組合。

下表概述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跌對本集團的本年度除稅前利潤及權益所產生的影響。此分析乃假設權益價格上升／下跌10%，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公開市場報價上升／下跌	10%	10%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對本年度除稅前利潤的影響	12	12
對權益（不包括保留溢利）的影響	1,798	1,479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借款。浮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但浮息現金對沖了其中部份風險。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美元、歐元及港元（「港元」）列值。

定息借款令本集團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利率增加將導致新增借款成本及本集團尚未清償的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因此可能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管理層持續監控本集團的利率狀況，並參照最新市況作出決定。本集團可能會不時訂立利率掉期協議，以減低就浮息借款承擔的利率風險，但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毋須訂立有關協議。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浮息借款約為人民幣1,610.14億元（二零一六年：人民幣1,509.79億元）。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若借款利率增加／減少1.00個百分點，而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則本年度除稅前利潤應減少／增加人民幣16.10億元（二零一六年：增加／減少1.00個百分點，減少／增加人民幣15.10億元），主要是由於浮息借款的利息費用增加／減少所致。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銀行存款、除預付款項外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和衍生金融工具的面值，乃本集團就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幾乎所有的銀行存款均存於中國的主要金融機構及具備良好信貸評級的海外銀行。管理層認為此等金融機構信譽良好，而該等資產不存在重大信貸風險。本集團採取政策限制其於任何金融機構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客戶為中國國家級、省級及地方政府代理機構，以及其他國有企業，該等客戶佔本集團於本年度總營業收入的重要比重。本集團亦制訂政策以確保向具備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提供服務，而本集團亦會定期評估客戶的信貸狀況。對於信譽不足的海外公司而言，本集團一般會要求提供擔保或信用證。

此外，來自國內及海外公司的貿易應收賬款本身的信貸風險亦會確認減值虧損。貿易應收賬款損失的最大風險相當於其總賬面值。逾期或減值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面值在附註26(a)中單獨披露。

涉及對沖外匯風險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交易均與具備較高信貸評級的對手方進行，而除了風險管理外，本集團並不會將衍生金融工具用於其他用途。於報告日期，最大的信貸風險相當於該等分類為金融資產的衍生工具的賬面值。鑒於其良好的信貸評級，管理層並不預期任何對手方不能償還其債務。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c)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包括本集團無法全面履行其財務責任的風險。

列示剩餘合約到期情況的本集團借款到期分析載於附註30。

管理層對流動性風險管理審慎，包括備有充裕現金，並透過充裕的承諾信貸額度提供資金。由於本集團業務屬資本密集性質，故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信貸額度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要，確保資金的靈活性。本集團通過經營業務產生的資金、銀行及其他借款來應付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根據由報告期末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分類的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及衍生金融工具。下表所披露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

二零一七年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91,443	42,274	47,357	156,414	337,488
融資租賃負債	409	299	389	125	1,22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258,096	7,547	3,408	103	269,154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3	—	—	—	3
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流出	17	—	—	—	17
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流入	(10)	—	—	—	(10)
	349,958	50,120	51,154	156,642	607,874
二零一六年	一年內 人民幣百萬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百萬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五年以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不包括融資租賃負債）	109,128	34,744	59,944	147,255	351,071
融資租賃負債	474	423	596	199	1,69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不包括法定及非金融負債）	228,336	6,203	3,514	98	238,151
淨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	3	—	—	—	3
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流出	711	17	—	—	728
總額結算衍生金融工具流入	(719)	(16)	—	—	(735)
	337,933	41,371	64,054	147,552	590,910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本集團用以對沖外幣風險的遠期外匯合同。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8.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d)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為保障本集團能夠繼續營運，從而為股東提供回報、為其他權益持有人牟取利益以及保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本集團根據負債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是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以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計算，而總資本是以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本集團旨在維持合理的負債比率。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借款總額（附註30）	261,202	273,48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28）	(129,197)	(108,720)
債務淨額	132,005	164,760
總權益	205,594	186,570
總資本	337,599	351,330
負債比率	39.1%	46.9%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負債比率較二零一六年下降7.8%。

49.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向股東派發每股人民幣0.24190元的末期股息，總額約人民幣39.13億元，惟須獲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於報告期末後擬派的末期股息尚未確認為報告期末的負債。

50. 比較金額

損益比較表已獲重新呈列，猶如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比較期初已終止經營（附註12）。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所示：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1	148
無形資產	103	99
於子公司的投資	112,056	115,431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124	1,015
於聯營企業的投資	7,491	3,088
其他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0	—
可供出售投資	17,257	12,23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2,217	5,042
應收子公司貸款	455	—
應收子公司款項	1,582	1,532
非流動資產總額	152,656	138,594
流動資產		
存貨	421	393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4,103	21,022
應收子公司貸款	17,904	26,686
應收子公司款項	16,144	12,049
應收合同客戶款項	4,915	7,650
限制性銀行存款	111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0,180	38,828
流動資產總額	113,778	106,651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6,581	28,135
應付子公司款項	90,904	55,729
應付合同客戶款項	2,807	1,355
應付稅項	25	2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2,005	27,212
退休福利債務	—	3
流動負債總額	132,322	112,455
淨流動（負債）／資產	(18,544)	(5,8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4,112	132,790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百萬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34,112	132,790
非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831	370
應付子公司款項	3,146	3,791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925	22,958
遞延稅項負債	3,488	2,363
退休福利債務	55	57
撥備	386	—
非流動負債總額	26,831	29,539
淨資產	107,281	103,251
權益		
母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16,175	16,175
股本溢價	19,656	19,656
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	19,431	19,431
儲備（附註）	52,019	47,989
總權益	107,281	103,251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1.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的儲備概述如下：

	資本公積 人民幣百萬元	法定盈餘公積金 人民幣百萬元	重新計量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投資重估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安全生產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百萬元	留存收益 人民幣百萬元	總計 人民幣百萬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21,170	3,772	55	8,643	6	—	14,876	48,522
本年度利潤	—	—	—	—	—	—	4,644	4,644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1,077)	—	—	—	(1,077)
退休福利債務產生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2	—	—	—	—	2
宣派二零一五年末期股息	—	—	—	—	—	—	(3,079)	(3,079)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1,018)	(1,018)
其他分派	—	—	—	—	—	—	(5)	(5)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444	—	—	—	—	(444)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	—	—	—	14	—	(14)	—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70	4,216	57	7,566	20	—	14,960	47,989
本年度利潤	—	—	—	—	—	—	3,354	3,354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4,006	—	—	—	4,006
退休福利債務產生的精算利得，扣除稅項	—	—	1	—	—	—	—	1
應佔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其他綜合收益	3	—	6	—	—	—	—	9
折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	(8)	—	(8)
應佔聯營企業其他儲備	3	—	—	44	—	—	784	831
宣派二零一六年末期股息	—	—	—	—	—	—	(3,145)	(3,145)
分派予分類為權益的金融工具持有人	—	—	—	—	—	—	(1,018)	(1,018)
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	—	504	—	—	—	—	(504)	—
撥入安全生產儲備	—	—	—	—	(20)	—	20	—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176	4,720	64	11,616	—	(8)	14,451	52,019

52. 批准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批准刊發此等財務報表。